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fei Vandra Refrigeration Technology Co.,Ltd.

Vandra®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业绩波动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3,749,650.14元、19,487,955.04元和14,136,467.53元，净利润分别为275,226.88元、-32,728.48元和759,105.25元。2014年公司受下游整车厂订单量减少影响，收入大幅下降，致使净利润下降并出现亏损。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经营业绩波动较大的风险。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2,768,742.63元、13,723,147.74元和6,009,805.89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7.46%、70.42%、42.50%，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葛纯刚先生通过控股股东天汇投资、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本公司999万股股份，合计占总股本的83.2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先生自2013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至今，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业绩波动风险.....	2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2
释 义.....	7
第一章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一）股权结构图.....	11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三）前 10 名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五）子公司基本情况.....	27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一）董事基本情况.....	32
（二）监事基本情况.....	33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3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六、中介机构情况.....	34
（一）主办券商.....	35
（二）律师事务所.....	35
（三）会计师事务所.....	35
（四）资产评估机构.....	36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6
（六）证券交易场所.....	36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7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37
（一）主要业务.....	37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37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0
（一）内部组织结构.....	40
（二）主要业务流程.....	4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一) 主要技术	46
(二) 主要无形资产	47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49
(四) 主要固定资产	49
(五) 员工情况	50
(六) 研发投入	55
四、业务基本情况	55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销售情况	55
(二) 主要销售群体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56
(三) 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57
(四)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59
(五)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0
五、公司商业模式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6
(一) 行业概况	66
(二) 市场规模	70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1
(四) 行业竞争格局	71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5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一) 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 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7
(三) 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8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2
四、独立运营情况	82
(一) 控股股东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	82
(二) 实际控制人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	83
(三) 独立运营情况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88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88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88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9
(一) 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89
(二) 为防止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91
(一) 持有（或控制）公司股份情况	91
(二) 亲属关系	92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92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93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93
(六) 最近两年受到证券行业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情况	94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9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94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6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96
（一）合并财务报表.....	96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09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122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22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2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37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138
（一）公司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38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42
（三）主要费用变动情况.....	147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47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48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149
（一）货币资金.....	149
（二）应收票据.....	149
（三）应收账款.....	151
（四）预付账款.....	156
（五）其他应收款.....	157
（六）其他流动资产.....	160
（七）存货.....	160
（八）固定资产.....	161
（九）在建工程.....	163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63
（十二）短期借款.....	164
（十三）应付票据.....	165
（十四）应付账款.....	178
（十五）预收账款.....	180
（十六）其他应付款.....	181
（十七）应交税费.....	183
（十八）应付职工薪酬.....	183
（十九）报告期内各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183
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83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83
（二）关联方交易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85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0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90
（二）其他重大事项.....	190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0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91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9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91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1
十、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91
(一)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91
(二) 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92
(三) 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93
(四) 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194
十一、 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95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97
一、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7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98
三、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9
四、 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200
五、 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201
第六章 附件	202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2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
三、 法律意见书	202
四、 公司章程	202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2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202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万都云雅	指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万都有限	指	合肥万都云雅空调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天汇投资、控股股东	指	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三艾公司	指	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靖源通	指	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万都元祥	指	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源汇投资	指	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创富	指	北京中科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科泰众心	指	合肥科泰众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欣诺印务	指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万灯科技	指	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
欣之巢	指	合肥欣之巢餐饮有限公司
科泰网络	指	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万瑞冷电	指	安徽万瑞冷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现代	指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琬都制冷	指	上海琬都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中投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说明书	指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空调冷凝器	指	空调冷凝器用于制冷空调系统，管内制冷液直接与管外空气强制进行热交换，以达到制冷空气的效果
空调蒸发器	指	空调蒸发器的作用是利用液态低温制冷剂在低压下易蒸发，转变为蒸气并吸收被冷却介质的热量，达到制冷目的
管路	指	液压系统中传输工作流体的管道
水箱	指	汽车冷却系统中主要机件；功用是散发热量，冷却水在水套中吸收热量，流到散热器后热量散去，再回到水套内循

		环，达到调温
中冷器	指	是涡轮增压的配套件，其作用在于提高发动机的换气效率
美国3M公司	指	明尼苏达矿业及机器制造公司。于1902年成立，总部现位于美国明尼苏达州首府圣保罗市
3M中国有限公司	指	3M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M膜结构有限公司	指	3M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膜结构（上海）有限公司
中化蓝天	指	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氟化工、医药流通、工程设计等领域
CKD	指	Completely Knock Down，指以全散件形式在装配线上组装成总成或部件。
铜质硬钎焊工艺	指	是国际铜业协会专门为汽车行业和重工业生产制造热交换器而开发出的一种钎焊工艺技术，使填充材料和母体材料发生反应，在交界面处以合金化的形式形成金属的连接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efei Vandra Refriger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葛纯刚

注册号：340100000182438

组织机构代码证：72851504-X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05 月 18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4 年 11 月 10 日

营业期限：2001 年 05 月 18 日至长期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6 号

邮编：230088

电话：86-551-65319888

传真：86-551-65328282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盛婷婷

电子邮箱：shengtt@vandra.cn

经营范围：空调、制冷设备加工、生产、组装、维修；机械产品加工；汽车（除小轿车）及零配件、纸张、电子产品、电器、日用百货销售；技术咨询
服务，仓储服务。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 C36 汽车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

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汽车零配件（131010）—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主要业务：车用空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和车用空调制冷媒介及汽车售后市场产品的代理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2,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股份限售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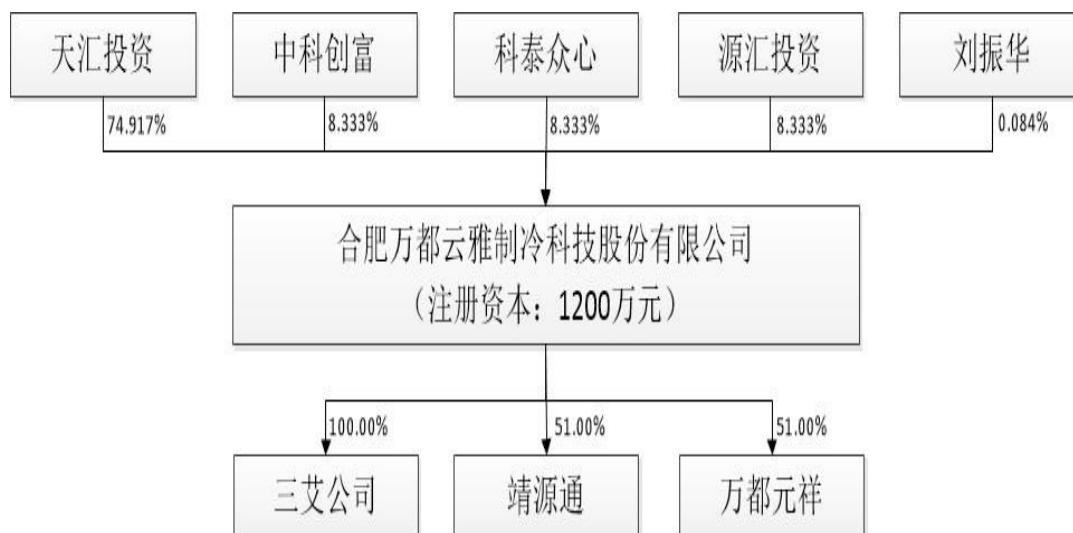
公司股东不存在对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3、本次进入股转系统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争议	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 (股)
1	天汇投资	—	8,990,000	74.917	否	2,996,667
2	中科创富	—	1,000,000	8.333	否	1,000,000
3	科泰众心	—	1,000,000	8.333	否	1,000,000
4	源汇投资	—	1,000,000	8.333	否	333,333
5	刘振华	董事	10,000	0.084	否	2,500
合计		—	12,000,000	100.00	—	5,332,500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大会由 1 名法人股东、1 名自然人和 3 名有限合伙企业组成，其中：法人股东天汇投资持有本公司 74.917% 的股份，葛纯刚持有天汇投资 99.95% 的股权，因此，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天汇投资，实际控制人为葛纯刚。

1)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葛纯刚

注册号：340191000037180

组织机构代码证：39528106-1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营业期限：2014 年 07 月 29 日至 2034 年 07 月 28 日

住所：合肥高新区科学大道 110 号 F9B 一楼 101 室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葛纯刚	1,999.00	1,007.00	99.90	货币
2	刘振华	1.00	1.00	0.10	货币
合 计		2000.00	1008.00	100.00	—

2)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葛纯刚，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9月至2004年6月在合肥市税务局及地方税务局工作；2004年7月至2014年11月，在万都有限工作，于2011年12月起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投资设立天汇投资。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三艾公司、靖源通执行董事，兼任万都元祥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天汇投资、科泰网络、万灯科技执行董事，兼任万瑞冷电董事；认缴天汇投资1999万元出资额，占认缴出资总额的99.95%，天汇投资持有本公司899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74.917%。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自2013年1月起，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先生直接或通过天汇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均在74.00%以上，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至今。因此，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更。

（三）前10名及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1、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在本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质押或存在其他争议
1	天汇投资	企业法人	—	8,990,000	74.917	否
2	中科创富	有限合伙	—	1,000,000	8.333	否
3	科泰众心	有限合伙	—	1,000,000	8.333	否
4	源汇投资	有限合伙	—	1,000,000	8.333	否
5	刘振华	自然人	董事	10,000	0.084	否
合 计		—	—	12,000,000	100.00	—

1) 天汇投资基本情况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中科创富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中科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110108018831780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中科兴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伙期限：2015年3月31日至2045年3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15号楼3层301室-641号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投资咨询；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影视策划；翻译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金融服务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下期出资时间为2015年04月18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册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陈银龙	自然人	15.00%	300.00	货币
2	郭静筠	自然人	4.00%	80.00	货币
3	李大林	自然人	20.00%	400.00	货币
4	张长军	自然人	5.00%	100.00	货币
5	朱启泉	自然人	2.50%	50.00	货币
6	北京中科兴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1000.00	货币
7	李爱国	自然人	3.50%	70.00	货币
合计		——	100.00%	2000.00	货币

3) 科泰众心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科泰众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340104000016724

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官亭路 140 号旺城大厦 1701 室

执行合伙事务合伙人: 余军

合伙期限: 2015 年 5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册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合伙份额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陆武	有限	3.00%	9.00	货币
2	沈丹华	有限	0.30%	0.90	货币
3	井开通	有限	0.30%	0.90	货币
4	卢巧玲	有限	5.00%	15.00	货币
5	王昆鹏	有限	1.30%	3.90	货币
6	岳廷红	有限	1.00%	3.00	货币
7	陈建军	有限	18.00%	54.00	货币
8	张春蕾	有限	1.00%	3.00	货币
9	于莎莎	有限	0.40%	1.20	货币
10	梁鸿飞	有限	0.10%	0.30	货币
11	袁剑飞	有限	0.20%	0.60	货币
12	韩露	有限	0.10%	0.30	货币
13	张强	有限	0.20%	0.60	货币
14	孙学才	有限	0.60%	1.80	货币
15	刘少臣	有限	0.30%	0.90	货币
16	梁军	有限	20.00%	60.00	货币
17	吴向超	有限	0.30%	0.90	货币
18	朱亮	有限	1.00%	3.00	货币
19	吴明明	有限	0.40%	1.20	货币
20	余军	普通	20.00%	60.00	货币
21	黄保云	有限	0.50%	1.50	货币
22	杨帆	有限	0.20%	0.60	货币
23	李娜	有限	1.00%	3.00	货币

24	彭克孝	有限	0.50%	1.50	货币
25	张杰杰	有限	0.20%	0.60	货币
26	柏顺	有限	0.50%	1.50	货币
27	张军	有限	3.10%	9.30	货币
28	喻文龙	有限	0.50%	1.50	货币
29	余雷	有限	20.00%	60.00	货币
合计		——	100.00%	300.00	

4) 源汇投资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340191000052029

主要经营场所：合肥市高新区创业中心厂房 F9-B123

执行合伙事务合伙人：葛纯刚

合伙期限：2015年5月7日至2025年5月7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册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合伙份额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葛纯刚	普通	0.70%	2.10	货币
2	余婷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3	张航宁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4	冯涛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5	杨玲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6	朱承红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7	戴明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8	张国庆	有限	10.00%	30.00	货币
9	王延金	有限	5.00%	15.00	货币
10	卞昉	有限	5.00%	15.00	货币
11	汪小艳	有限	4.00%	12.00	货币
12	郑金优	有限	3.50%	10.50	货币
13	王传萍	有限	2.00%	6.00	货币

14	徐学飞	有限	2.00%	6.00	货币
15	陆苏淮	有限	2.00%	6.00	货币
16	张志坚	有限	1.00%	3.00	货币
17	解婷婷	有限	1.00%	3.00	货币
18	张娟	有限	0.70%	2.10	货币
19	黄晓丹	有限	0.50%	1.50	货币
20	汪梅	有限	0.50%	1.50	货币
21	刘良稳	有限	0.30%	0.90	货币
22	韦伟	有限	0.30%	0.90	货币
23	盛婷婷	有限	0.30%	0.90	货币
24	郑圣会	有限	0.30%	0.90	货币
25	郭莉丽	有限	0.20%	0.60	货币
26	赵翠梅	有限	0.20%	0.60	货币
27	姚本红	有限	0.20%	0.60	货币
28	余勤	有限	0.20%	0.60	货币
29	陈家菊	有限	0.10%	0.30	货币
合计		—	100.00%	300.00	—

5) 刘振华基本情况

刘振华，男，1939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5月至2011年11月任万都有限执行董事；2014年8月1日起任欣诺印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起，任天汇投资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持有本公司1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0.17%。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葛纯刚先生持有天汇投资99.95%的股权，天汇投资持有本公司74.917%的股份；刘振华先生持有本公司0.084%的股份，持有天汇投资0.05%的股权；葛纯刚先生与刘振华先生为翁婿关系。

3、股东适格性

公司股东包括1名自然人，1名法人，3名合伙企业，均不属于国家公务员、党政机关干部职工、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国有企业领导人及其配偶子女、现役军人或者银行工作人员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或限制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

在代持或信托持股，同时上述股东也不存在担任本次挂牌中介机构人员的情形。

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w/>）、“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等公开信息显示，上述股东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诉讼、仲裁的情况。

自然人股东提供了由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无刑事犯罪检索证明》，确认截至该证明出具之日，股东未有违法犯罪的记录。

4、股东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在册股东人数为5人，其中：个人股东1人，机构股东4人。

公司机构股东分别为：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科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肥科泰众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核查方式：

- 1、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http://gsxt.saic.gov.cn/>”）对4名机构股东通过企业名称进行了网络检索，并核查了其登记的经营范围。
- 2、与机构户股东有关人员沟通确认。
- 3、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http://www.amac.org.cn/>”）中“信息公示”项下的“私募基金公示”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栏中分别进行了网络检索。

根据上述核查方式，核查对象及结果如下：

序号	在册机构股东	是否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备案状态
1	合肥天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无需备案
2	北京中科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否	无需备案
3	合肥科泰众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无需备案
4	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无需备案

（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股本形成、变化过程

1) 2001年5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1年4月16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了(皖合)名称预核准[2001]第001778号《企业名称预核准通知书》,有限公司名称核准为:合肥万都云雅空调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1年5月2日,发起人刘振华、王光胜组成股东会,决定成立合肥万都云雅空调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1年5月11日,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皖新验字[2001]第024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01年5月11日,贵单位(筹)已经实收股东投入的资本合计人民币30万元,全部为实收资本。与上述投入资本相关的资产总额为30万,全部系货币出资。

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振华	25.00	83.33	货币
2	王光胜	5.00	16.67	货币
合计		30.00	100.00	—

2001年5月18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核发了注册号为34010020045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合肥万都云雅空调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振华;住所为合肥市蒙城路79号中兴大厦;注册资本为30万元,实收资本为30万元;营业期限为2001年5月18日至2011年12月31日;经营范围为空调零售与维修;日用百货、纸张、电子电器、机械产品零售。

2) 2002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2年6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从30万元增资到1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70万元由原股东刘振华增加投资50万元,由原股东王光胜增加投资20万元;2、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原经营范围“空调零售与维修;日用百货、纸张、电子电器、机械产品零售”变更为“空调、制冷设备加工、生产、组装、维修;机械产品加工;汽车(除小轿车)及零配件、纸张、电子产品、电器、日用百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2002年6月20日,安徽庐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皖东会验字[2002]第1088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02年6月19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资本合计人民币70万元,全部系货币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振华	75.00	75.00	货币
2	王光胜	25.0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002年6月24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100万元。

3) 2005年5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4月28日,股东王光胜与张树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光胜将其持有有限公司25%的股权以25万元价格转让给张树良。

2005年4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有限公司住所由“合肥市蒙城路79号中兴大厦”修改为“合肥市阜南路190号4-104”;3、股东会就上述事项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振华	75.00	75.00
2	张树良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5年5月3日,合肥市工商局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11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18日,股东张树良与葛纯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5%的股权以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葛纯刚。同时股东刘振华与葛纯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74%的股权以7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葛纯刚。

2011年10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3、

同意将公司的住所由“合肥市阜南路 190 号 4 幢 104 室”变更为“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106 号 F10 厂房 2 层东”；4、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刘振华变更为葛纯刚；5、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1 年 12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取得合肥市工商局颁发的（合）登记名预核变字[2011]第 1048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葛纯刚	99.00	99.00
2	刘振华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2011 年 12 月 21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 2012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11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从 100 万元增资到 270 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 170 万元由原股东葛纯刚增加投资 170 万元；2、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11 月 26 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安徽分所出具了中证天通[2012]验资第 61046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 2012 年 11 月 26 日，贵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70 万元整，系货币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葛纯刚	269.00	99.63	货币
2	刘振华	1.00	0.37	货币
合计		270.00	100.00	—

2012 年 11 月 28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70 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 270 万元。

7) 2014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14年8月18日，股东葛纯刚与天汇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99.63%的股权以26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汇投资。

2014年8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公司的股东葛纯刚将其持有的公司99.63%股权转让给天汇投资；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天汇投资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天汇投资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公司投入33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70万元增至600万元；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8月20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出具了中证天通[2014]验资第61003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4年8月20日，贵公司已收到新股东天汇投资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330万元，系货币出资。

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汇投资	599.00	99.83	货币
2	刘振华	1.00	0.17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2014年9月28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万元。

8) 2014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9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为公司目前的所有2名股东。2、拟成立的股份公司名称暂定为：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决定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审计，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进行资产评估。

2014年10月19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2014]审字第61162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止2014年9月30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254.74万元，负债总额为633.54万元，

净资产总额为 621.20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0 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4]3772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254.74 万元，评估价值为 1,471.74 万元，增值额为 217.00 万元，增值率为 17.29%；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33.54 万元，评估值为 633.54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21.20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838.20 万元，增值额为 217.00 万元，增值率为 34.93%。

2014 年 11 月 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2、发起人以有限公司净资产折为其持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4、选举产生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出 1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 2 名职工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5、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变更登记事宜。

2014 年 11 月 9 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2014]验字第 61007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 6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 万元，全部以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后净资产足额认缴股本，各发起人均已缴足其认购的股份。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汇投资	5,990,000	99.83	净资产折股
2	刘振华	10,000	0.17	净资产折股
合计		6,000,000	100.00	—

2014 年 11 月 10 日，合肥市工商局向本公司核发了注册号 340100000182438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 2015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2 日，股份公司董事会提请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2015 年 3 月 19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原股东天汇投资向公司投入 400 万，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 万增加到 1000 万。

2015 年 4 月 17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的变更登记，换发了注册号为 34010000018243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变更为 1000 万元。

2015年5月29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中证天通[2015]验字第6100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5月28日，已收到原股东天汇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0万元，全部系以货币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汇投资	5,990,000	99.90	净资产折股
		4,000,000		货币
2	刘振华	10,000	0.1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	100.00	—

10) 2015年6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6月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请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即中科创富、科泰众心分别以每股3元的价格认购股份公司本次发行的100万股。2015年6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5年7月20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的变更登记，换发了注册号为3401000001824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变更为1200万元。

2015年7月24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中证天通[2015]验字第61008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7月24日，已收到科泰众心以及中科创富分别缴纳的300万元共计600万元货币认购款，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资本公积400万元，全部系以货币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汇投资	9,990,000	83.25	货币
2	中科创富	1,000,000	8.333	货币
3	科泰众心	1,000,000	8.333	货币
4	刘振华	1.00	0.084	货币
合计		12,000,000	100.00	—

11) 2015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5年7月15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提请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天汇投资将其持有公司100万股股票转让给源汇投资的议案。2015年7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

2015年7月30日，天汇投资与源汇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万股股份以每股3元的价格转让给源汇投资。

此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汇投资	8,990,000	74.917
2	中科创富	1,000,000	8.333
3	科泰众心	1,000,000	8.333
4	源汇投资	1,000,000	8.333
5	刘振华	1.00	0.084
合计		12,000,000	100.00

2015年8月17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的变更登记，换发了注册号为3401000001824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4年9月，万都有限收购了葛纯刚持有的三艾公司45%股权及刘巧颖持有的三艾公司25%的股权，收购了葛纯刚持有的靖源通51%的股权。

万都有限收购三艾公司合计70%的股权、靖源通51%的股权完成后，三艾公司和靖源通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葛纯刚。因此，上述股权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的控股合并，且收购发生在同一报告期内，应予以合并计算。

2013年度经审计的万都有限、三艾公司、靖源通财务报表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元）	净资产（元）
万都有限	14,551,079.54	2,858,383.27
三艾公司	8,162,476.51	765,169.91
靖源通	1,015,457.88	988,963.88

万都有限收购三艾公司、靖源通的资产总额占万都有限2013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6.10%、6.98%，合计为63.08%；收购三艾公司、靖源通的资产净额占万都有限2013年经审计的资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26.77%、34.60%，合计为61.37%，达到了《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

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其收购具体情况如下：

1) 收购靖源通 51%的股权

2014年9月20日，万都有限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收购靖源通51%的股权议案。

同日，靖源通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万都有限与葛纯刚签订了关于靖源通股权转让的协议，万都有限以51万元的价格受让了葛纯刚持有的靖源通51%股权。

收购完成后，靖源通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都有限	1020.00	51.00	51.00	货币
2	张航宁	490.00	24.50	24.50	货币
3	冯涛	490.00	24.50	24.5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	—

2014年10月8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工商备案的变更登记。

2) 分批收购三艾公司合计100%的股权

2014年9月18日，万都有限与葛纯刚签订了以45万元价格收购其持有的三艾公司45%股权的协议，与刘巧颖签订了以25万元价格收购其持有的三艾公司25%股权的协议。

2014年9月21日，万都有限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收购三艾公司合计70%股权的议案。

同日，三艾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1、万都有限以45万元价格收购葛纯刚持有的公司45%股权的议案；2、万都有限以25万元价格收购刘巧颖持有的公司25%股权的议案。

2015年3月19日，万都股份召开2015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三艾公司蔡春华30%股权的议案。

收购完成后，三艾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万都云雅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五) 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 1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

1、三艾公司

1) 2008 年 8 月三艾公司设立

2008 年 7 月 14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了（合工商）登记名称预核准[2008]第 15630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有限公司名称核准为：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30 日，安徽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皖正信验字（2008）第 120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7 月 29 日，贵单位（筹）已经实收股东投入的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全部为实收资本。全部系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葛纯刚	45.00	45.00	货币
2	蔡春华	30.00	30.00	货币
3	刘巧颖	25.00	25.00	货币
合 计		100.00	100.00	—

2008 年 8 月 8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1070000078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14 年 9 月三艾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20 日，原股东葛纯刚、刘巧颖分别与万都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45%、25% 的股权以 45 万元、25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万都有限。

201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协议；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都有限	70.00	70.00	货币
2	蔡春华	30.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014年9月29日，合肥市工商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核发了注册号为34010700000784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15年3月三艾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蔡春华将其所持公司30%的股权转让给万都云雅；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

2015年3月19日，原股东蔡春华与万都云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30%的股权以3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万都云雅。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都云雅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015年4月14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记载如下：

名称	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40107000007844
住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佛掌路标准厂房2号厂房1楼
法定代表人	葛纯刚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除发动机)、制冷设备加工、销售，汽车（除小轿车）、电子产品、电器、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建材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
成立日期	2008年8月8日

营业期限	自2008年8月8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

2、靖源通

1) 2013 年 10 月靖源通设立

2013 年 4 月 18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了（合）登记名预核准字[2013]第 587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有限公司名称核准为：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4 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出具了中证天通 [2013]第 6102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9 月 4 日，贵单位（筹）已经实收股东投入的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葛纯刚	255.00	51.00	51.00	货币
2	张航宁	122.50	24.50	24.50	货币
3	冯涛	122.50	24.50	24.5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	—

2013 年 10 月 29 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19100002536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14 年 9 月靖源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20 日，原股东葛纯刚与万都有限签订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51% 的股权以 51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万都有限。

201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的股东葛纯刚将其持有的公司 51% 的股权转让给万都有限；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万都有限	255.00	51.00	51.00	货币
2	张航宁	122.50	24.50	24.50	货币
3	冯涛	122.50	24.50	24.5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	—

2014年10月8日，合肥市工商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核发了注册号为3401910000253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14年11月靖源通第一次增资、股东变更

2014年11月17日，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1、同意法人股东更名为：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同意增加注册资本，由原先500万增加到2000万；3、同意延长经营期限，由二年到二十年；4、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此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都云雅	1,020.00	51.00	51.00	货币
2	张航宁	490.00	24.50	24.50	货币
3	冯涛	490.00	24.50	24.5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	—

2014年12月5日，合肥市工商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记载如下：

名称	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40191000025365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110号F9B厂房1层102室
法定代表人	葛纯刚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经营范围	空调、热管、制冷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生产、加工、维修、销售；钣金、机械产品加工；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9日
营业期限	自2013年10月29日至2033年10月28日

3、万都元祥

1) 2014年3月万都元祥设立

2014年2月19日，合肥市工商局核发了（皖合）名称预核准[2014]第2995号《企业名称预核准通知书》，有限公司名称核准为：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0日，万都元祥召开股东会并决议，通过公司章程，选举葛纯刚为公司董事长并兼任公司总经理，任期3年；选举黄献成、廖启利为公司董事；选举盛婷婷为公司监事，任期3年。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都有限	510.00	5.00	7.69	货币
2	佛山市南海元祥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490.00	60.00	92.31	货币
合计		1,000.00	65.00	100.00	—

2014年3月25日，肥西县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核发了注册号为34012300009355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该营业执照记载如下：

名称	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40123000093556
住所	安徽省合肥经开区桃花工业园锦绣大道316号
法定代表人	葛纯刚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空调、制冷产品的加工、研发、生产、组装、维修、销售及咨询服务；机械产品加工；电子产品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或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25日

营业期限	自2014年3月25日至2034年3月24日
------	------------------------

2015年9月7日，万都云雅缴纳出资金额100万元。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万都元祥实缴注册资本165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都云雅	510.00	105.00	63.64	货币
2	佛山市南海元祥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490.00	60.00	36.36	货币
合计		1,000.00	165.00	100.00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5名董事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4年11月06日，任期三年。

葛纯刚，董事长，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振华，董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10名及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韦伟，董事，男，1963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6月毕业于省委党校经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1年12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安徽八一齿轮厂保卫处；2000年1月至2003年1月在合肥飞龙机械有限公司工作，任生产部部长；2003年2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安徽省机械科学研究所空调厂，任副总经理；2005年12月加入万都有限，任销售总监；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兼任靖源通监事。

焦长友，董事，男，1959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9年9月至1982年3月，就职于合肥饮服公司，从事会计岗位；1982年4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合肥外贸印刷厂，任车间主任；2008年7月加入万都有限，任车间主任。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俞晓军，董事，男，1987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7月毕业于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制冷与空调专业，2009

年 9 月加入万都有限，主要负责售后服务、技术支持。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本届监事会共由 3 名监事组成，股东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06 日，任期三年。

李荣荣，监事会主席，女，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3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就职于振业（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工程部主管；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就职于合肥兴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一部主管；2014 年 7 月加入万都有限，任基建办主任。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张志坚，职工监事，男，1971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0 年 2 月至 1998 年 12 月就职于安徽省拖拉机厂，任车间工人；1999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下岗待业；2002 年 2 月至 2006 年 9 月就职于合肥康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任行政职务。2006 年 10 月加入万都有限，任车队队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黄燕，监事，女，1990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6 月毕业于安徽财贸职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就职于安徽七星商贸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助理、成本会计；2014 年 6 月至 9 月就职于欣诺印务，担任财务会计；2014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天汇投资，担任财务会计。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设总经理、1 名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任董事会秘书，均由第一届董事会聘任，聘期自 2014 年 11 月 6 日始，聘期三年。

葛纯刚，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韦伟，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盛婷婷，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女，1988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6 月毕业于安徽商贸职业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就职于万都有限从事行政工作，2012 年 4 月起从事会计

工作；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兼任天汇投资、万都元祥监事。
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¹

财务指标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527.03	1,937.00	2,162.30
负债总计（万元）	745.42	1,210.36	1,701.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81.61	726.64	460.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84.37	607.57	389.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48	1.21	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0	1.01	1.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89	51.96	80.38
流动比率（倍）	3.11	1.50	1.18
速动比率（倍）	2.45	1.06	0.89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13.65	1,948.80	3,374.97
净利润（万元）	75.91	-3.27	27.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0.64	8.90	3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20	-11.81	8.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7.93	0.36	11.96
毛利率（%）	20.23	18.31	12.43
净资产收益率（%）	0.0479	0.0146	0.0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0.0467	0.0041	0.0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0218	0.1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0218	0.115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0	3.42	4.80
存货周转率（次）	2.19	3.09	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0.40	-331.73	-231.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55	-0.86

六、中介机构情况

¹ 除特别指出外，此处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相关指标计算执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高涛
-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8-21 层
- 4、联系电话：0755-82026948
- 5、传真：0755-82026568
- 6、项目小组负责人：张玉锋
- 7、项目小组成员：吴琼（注册会计师），张玉锋（律师），柏蕾（行业分析师），吕靖

（二）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 2、法定代表人：李矩
- 3、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东区 A 座 31 层
- 4、联系电话：010-58698899
- 5、传真：010-58699666
- 6、项目小组负责人：于利淼、李进仓
- 7、项目小组成员：张敏

（三）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法定代表人：张先云
-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3 层
- 4、联系电话：010-62212990
- 5、传真：010-62254941
- 6、项目小组负责人：袁林、许忠良
- 7、项目小组成员：吴中昊、孙晓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 3、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九层
- 4、联系电话：010-65881818
- 5、传真：010-65882651
- 6、项目小组负责人：朱美侠、贾梅
- 7、项目小组成员：宋文超、张海洋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 4、联系电话：010-50939980

(六) 证券交易场所

-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车用空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和车用空调制冷媒介及汽车售后市场产品的代理销售。主营业务按自制销售和代理销售进行划分，自制销售业务按产品的用途和适用领域进行分类。公司生产与代理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通讯基站等领域。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汽车零配件（131010）—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针对车用空调核心零部件进行研发，主要产品有车用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管路、水箱、冷柜等，主要应用于车用空调制冷系统。公司代理的产品包括“金冷牌”制冷剂、美国3M公司的汽车养护、钣喷、反光贴等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4S店及汽修厂。

1、公司主要产品分类及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类型	应用领域	产品名称	产品特性	产品用途	产品示例
自制	空调配件	汽车空调	冷凝器	1、换热效率高 2、耐腐蚀 3、超薄设计，提供更多富余空间	在空调系统中起到冷却来自压缩机的高温气体，使其通过膨胀阀后能吸收大量热量蒸发成气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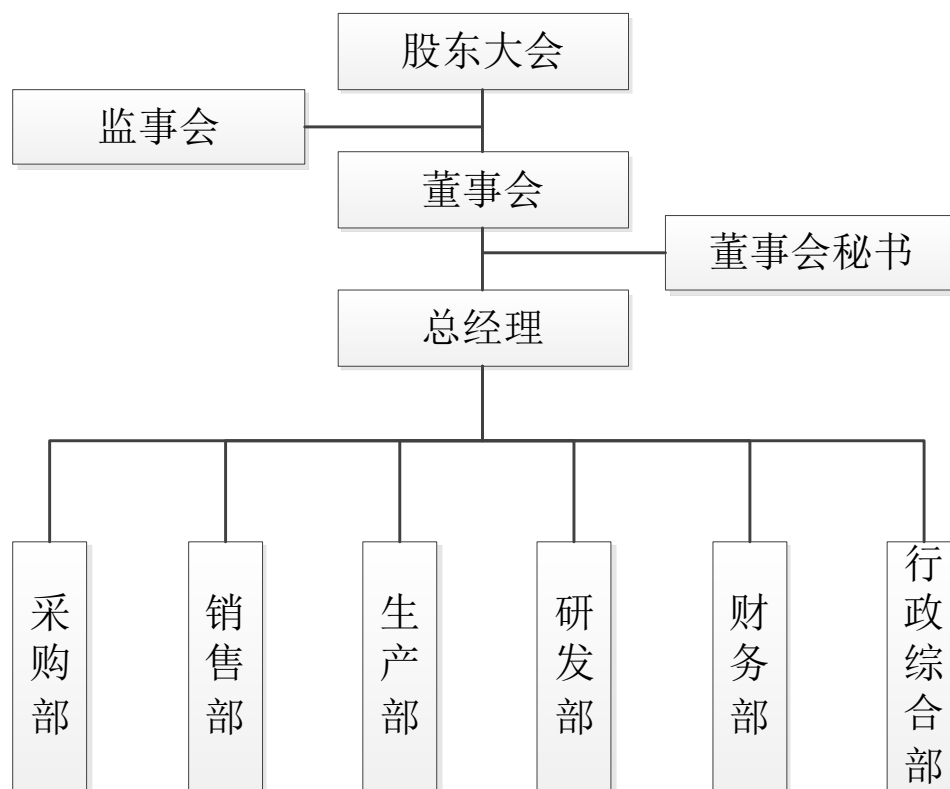
空调系统 产品		蒸发器（芯 体）	1、换热效率高 2、耐腐蚀 3、超薄设计， 尺寸小、重量 轻，提供更多富 余空间	在空调系统中利 用介质起到吸收 环境中的热量，利 用风机循环使周 围温度降低	
		管路	1、耐腐蚀 2、抗冲击能力 强 3、快速接头安 装便捷	在空调系统中充 当“道路”的角色， 让介质沿固定线 路循环流动	
		水箱	1、换热效率高 2、耐腐蚀 3、超薄设计， 提供更多富余 空间	在空调系统中的 暖风中承担重要 的位置，利用发动 机的高温介质源 来给车内空间加 温	
		车用空调蒸 发器(总成)	1、制冷效率高 2、体积小、重 量轻 3、精确温控， 节省油耗	调节车内温度	
		特种专用空 调	1、制冷效果高 2、能适应严酷 的环境 3、维护简易、 维修便捷	调节车内温度	
		电动空调	1、适用于新能 源汽车或是移 动办公、售卖车 等随停车辆 2、减少汽车尾 气的排放 3、安装便捷、 维护成本小	调节车内温度	
		冷柜	1、高效率蒸发 器、过滤器，配 高质量压缩机， 节能省电 2、聚氨酯高压 发泡工艺，保温 效果更佳 3、优质不锈钢 箱体、内胆，使	保险、延长食物 的保存期	

				使用寿命更长		
			基站热管空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平行流或管片式换热器，换热效果好 2、充注优质换热介质，换热效率高 3、安装便捷，维护成本极低 4、大风量设计，实现快速降温 	给通讯基站内的各种电器设备进行降温	
			冷冻冷藏机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优质温控系统，控制稳定可靠 2、中小型箱式货车的最佳温控选择 3、超薄平行流冷凝器，效率高、体积小、重量轻 4、系统部件安装简易，维护简单 5、系统高匹配性，实现快速降温，节省油耗 	对储存温度有要求的食物、药品等进行长短途运输时提供降温并保持温度，使其不易损坏	
代理	中化蓝天“制冷剂”系列；美国3M汽车养护系列、钣喷、反光贴系列	汽车空调	制冷剂	新型环保制冷剂	用于空调制冷、冰箱、冷柜等	
		汽车保养	汽车养护品	注重于车辆保养使用	汽车保养	
		汽车维修	钣喷系列	注重于车辆维修、使用	汽车维修	
		汽车的车身贴膜	反光贴系列	利用反光材料的独特性能，将向光源投射方	用反光材料制成的安全防护用品	

向反射光线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主要部门职责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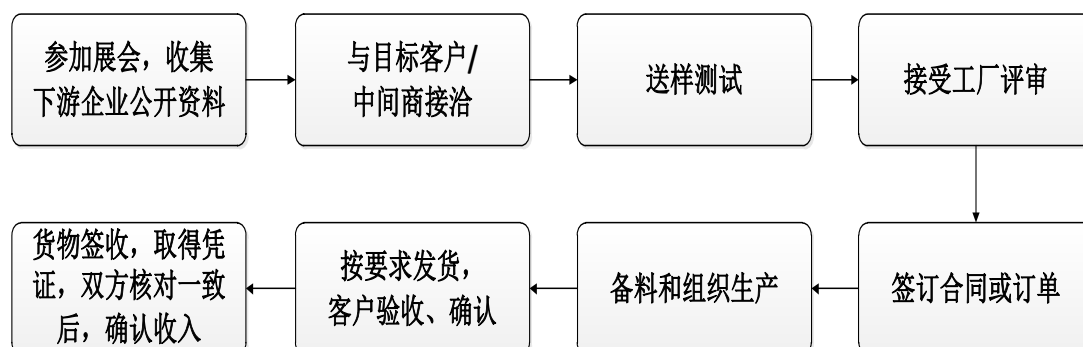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筛选及体系的建立，根据计划完成生产用原材料、设备、经营用品的采购，采购合同管理等。
销售部	负责客户渠道开发及客户维护，订单跟踪，客户使用体验，质量跟踪，回款催收等。
生产部	负责根据业务计划按照工艺需求及质量标准按时完成订单，和研发部、采购部、销售部保持沟通以确保产品品质、按期完成生产计划。
研发部	负责根据销售部、生产部、客户的实际需求，不断完善工艺，针对新的产品项目建立项目组独立研发并保障有效性。
财务部	负责公司会计凭证编制、审核及保管各类凭证，各类帐簿登记及保管等，监督公司财务运行情况，税务申报及款项收付。
行政综合部	公司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推动、日常办公事务管理、办公物品管理、文书资料管理、会议管理、涉外事务管理等。

(二) 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生产车用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管路、水箱、冷柜等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业务模式，因此可依次划分为销售流程、采购流程、研发流程和生产流程。公司代理销售制冷剂、汽车养护、钣喷、反光贴等产品，根据公司代理销售的业务流程，可分为销售流程和采购流程。

1) 销售流程

公司自制产品的销售模式包括直接销售模式和中间商销售模式，以直接销售为主，中间商销售为辅。流程共包括八大步骤，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流程说明：

1、收集资料：通过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查阅下游企业公开资料，获取潜在客户资源，为建立合作进行充分准备。

2、接洽客户：公司销售人员以上门拜访、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与潜在客户或中间商建立对话机制。

3、送样测试：根据客户预定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要求，公司送付样品供客户试验和检测。

4、客户评审：公司接受由客户组织的供应商审核，主要包括对技术管理、质量管理、生产过程控制、生产能力、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审核。

5、签订合同：公司与客户或中间商签订合同，约定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单价、交货日期等重要事项，或由公司直接登录客户的供应商管理平台（CSM）获取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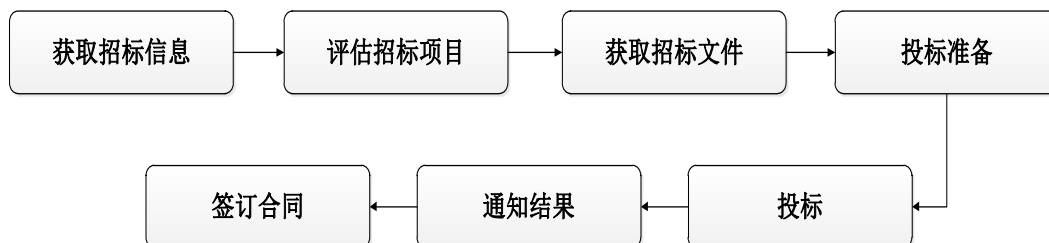
6、备料生产：公司销售部按照客户订单拟定计划任务书，相关部门采购原辅材料并组织生产。

7、按约发货：公司销售部按照客户要求下达发货单，公司直接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验收和确认。

8、收入确认：货物由客户签收后，取得确认凭证或签收凭证，双方按期核

对数量、金额一致后，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代理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为招投标直接销售，流程共包括七大步骤，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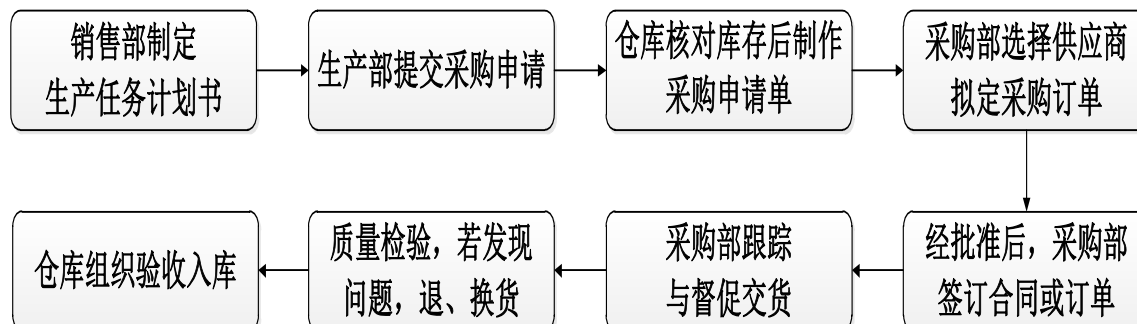


流程说明：

- 1、**获取招标信息**：通过各类网站、业务员收集信息，获取招标信息。
- 2、**评估招标项目**：业务员收集项目已知信息，提交投标项目评估表，由销售部结合市场情况，确定是否投标、以何种方式参与投标。
- 3、**获取招标文件**：按招标要求方式购买招标文件。
- 4、**投标准备**：按招标文件要求，准备应标文件、样品（如有）、办理投标保证金等。
- 5、**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内，由业务员完成投标文件的送达。
- 6、**通知结果**：通过招标网站或业务员反馈，获得中标信息以及其他厂家的投标信息。
- 7、**签订合同**：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方签订合同，约定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单价、交货日期、付款方式等事项。

2) 采购流程

公司自制产品所需的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基建材料、机器设备、五金配件均通过采购部集中统一采购。共包括八大步骤，具体流程如下：



流程说明：

1、采购申请：销售合同签订后，销售部根据合同相关条款填制生产任务计划书。生产部提交采购申请，仓管员视库存情况填制“采购申请单”并交采购部。

2、采购询价：采购部接到“采购申请单”之后，在货比三家的原则下进行采购询价寻找供应商，根据供方分类寻找相关供应商并确定及评估供应商，由销售部、生产部、研发部会签，总经理批准。

3、合同审批：采购人员拟订采购合同或订单，由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批准后签订执行。采购合同或订单需列明物资名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验收准则、数量、价格、交货期等内容。

4、催收制度：采购合同或订单签订后，采购人员及时督促供应商按期交货。

5、质量检验：采购的货物运到后，按采购物资类别由公司采购部门进行质量检验，必要时需出具质检报告，以确保货物的质量。若发现质量出现问题，应立即向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报告，采购人员及时退、换货。

6、验收入库：货物经质检后，由仓库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并办理入库。若发现品名、规格、质量、数量有问题时，仓库应通知采购部，拒绝接收，并提出书面报告。验收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负责验收的部门或人员应立即向采购部反馈，采购部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

公司代理产品通过采购部集中统一采购。共包括五大步骤，具体流程如下：



流程说明：

1、库存盘点：公司按代理产品平均单月销量确定库存“预警值”，代理产品库存低于“预警值”，仓管员进行库存盘点，视库存情况填制“采购申请单”并交采购部。

2、订单审批：采购部接到“采购申请单”之后，根据代理产品框架协议，与供应商签订采购订单，由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批准后签订执行。采购订单需列明物资名称、规格、型号、验收准则、数量、价格、交货期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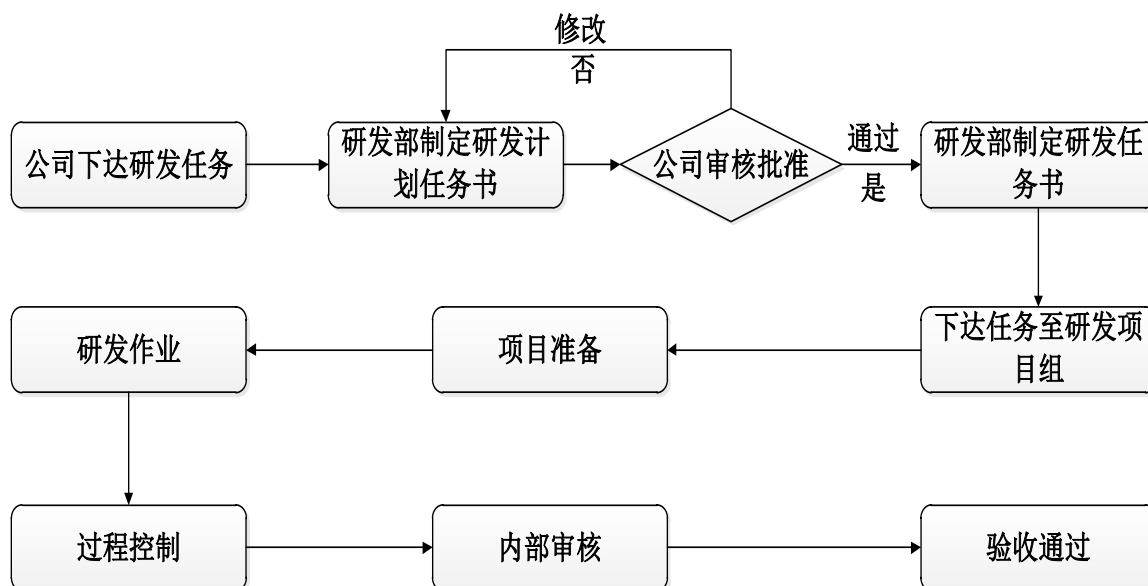
3、催收制度：采购订单签订后，采购人员及时督促供应商按期交货。

4、质量检验：采购的货物运到后，按采购物资类别由公司采购部门进行质量检验，必要时需出具质检报告，以确保货物的质量。若发现质量出现问题，应立即向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报告，采购人员及时退、换货。

5、验收入库：货物经质检后，由仓库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并办理入库。若发现品名、规格、数量有问题时，仓库应通知采购部，拒绝接收，并提出书面报告。验收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负责验收的部门或人员应立即向采购部反馈，采购部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

3) 研发流程

公司坚持产品开发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中心，以满足市场的需要。研发模式为自主研发，共包括九大步骤，具体流程如下：



流程说明：

1、任务与计划：公司下达研发任务，研发部制定计划任务书，交公司审核批准后，研发部按此制定研发计划、提交项目人员名单及采购物资申请，并下达研发计划至相关项目组。

2、作业准备：项目组接受任务后，需要对该项目或与之类似的项目进行文献检索，查阅相关资料，了解目前发展和研究进行的现状，在已有知识基础上确定研究开发的方向及路线，同时向采购部门提交相应的原料仪器采购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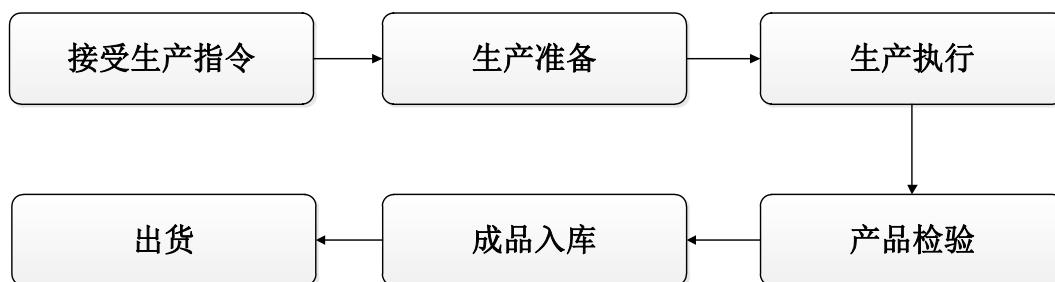
3、研发作业：研发先研制出初样产品，探索出合理的工艺结构和实验参数得出初试结论，研发部及项目组对初试结论进行评审，结论可行满足正样性能要求即进行正样加工和测试，如结论不能满足正样性能要求，则改进加工工艺、测试方法和条件继续初样实验。后续工作均按照实验、评审、改进的方式进行。

4、过程控制：在研发作业各阶段中进行实施，主要从试验、试制产品的效率，原材料消耗，产品质量，实施过程中的安全性，试验产品的客户试用效果等方面进行控制改进。

5、内部审核：由公司管理层、生产、销售、研发等部门组成评审小组，对所完成的项目进行评审考核，审核项目开发是否达到公司下达的任务目标。

6、验收通过：从项目研发的路线、原材料所得途径、工艺安全性、项目产品的成本等方面进行验收，达到公司既定的设计要求，即为通过，可以进行规模化生产，如还有距离，则需要继续研发改进。

4) 生产流程



流程说明：

1、接收生产指令：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安排，综合考虑生产设备、产品数量、交货期限、原辅料等因素，编制相应的生产计划，下达生产任务，并将生产任务下达到车间。

2、生产准备：生产前进行生产准备及能源供应情况检查，领取原材料、

零配件、辅料、包装材料等。

3、生产执行：生产作业人员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生产、填报执行情况日报表，并统计产品不良情况。

4、产品检验：生产部质检人员负责按产品质量要求，进行产品检验。

5、成品入库：产品合格后由仓库管理员办理入库。

6、出货：根据出货计划安排出货。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描述	应用产品	技术水平
1	车用空调换热器生产加工技术	自主研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铜管与铝箔结合的管片式结构； 2. 采用高精度的冲片模具在快频率的高速冲床上将0.115mm 的铝箔冲制成型，其铝箔片上均布开百叶窗增加了翅片的散热性能； 3. 采用高精度的自动胀管机配以合理的铜管与铝箔结合的过盈系数，达到最佳传热效果； 4. 采用科学的排管方式使换热器的结构紧凑，达到最佳高效传热、降低热阻、提高传热效率； 5.采用胀管后的烘干工艺，减少环境污染，提高洁净度； 6. 在设定的温度和时间使管内残存的冲片油充分蒸发，使换热器内腔洁净干燥，达到最佳系统热交换效果。 	车用空调蒸发器（芯体）、车用空调连接管路、冷藏机组、车用空调蒸发器（总成）、基站热管空调、冷柜	国内先进
2	热管空调及热管换热系统加工技术	自主研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制冷媒介在封闭的系统内循环，蒸发吸热产生相变，通过高性能的风机的 	基站热管空调	国内先进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描述	应用产品	技术水平
			<p>交换,将机房内的热量传递到室外。系统本身不需配置高耗能的压缩机,在室内外的环境温度温差大于 5℃ 时即可有效换热,达到减少机房空调的工作,减少能源消耗效果;</p> <p>2.精确计算蒸发、冷凝换热器的散热面积,设计结构紧凑合理,采用国内最新型高效微通道平行流材料制作的换热器,提高换热效率;选择低噪声高压优质风机;采用优质的制冷媒介作为工作流体;</p> <p>3.精确计算系统蒸发相变所需的冷媒冲注量,达到最佳换热效果;</p> <p>4. 依据用户机房的的不同设计制造分体或一体机的机柜,根据室内工况不同切换不同降温设备,做到最大程度的节能效果;</p> <p>5. 分体式的结构系统安装在室内、室外机落差不低于 0.6M 且系统匹配合理的情况下其能效比大于 10;</p> <p>6. 热量通过连接与内、外机之间的连接管传递,不引入室外空气,提高机房洁净度。</p>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	编号	签发单位
1	Vandra	商标	第 11 类	万都有限	2013.12.28-2023.12.27	11294934	国家商标局

2015 年 11 月 2 日公司提交商标注册人变更申请材料, 变更注册人为万都

云雅。

2、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一项网络域名。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名称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1	域名注册证书	Vandra.cn	万都有限	2014.8.04-2020.8.04

2015年11月1日公司提出域名所有者变更申请，变更所有者为万都云雅。

3、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证书编号	专利性质	专利号	发明人	权利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保护期
1	车用空调冷凝器	第4546687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2829.8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2	车用空调蒸发器	第4549140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0868.4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3	车用空调换热器	第4546451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2615.0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4	纯热管节能空调	第4548804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1778.7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5	冷冻冷藏机组冷凝器	第4546867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2629.2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6	车用空调蒸发器	第4549616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2472.3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7	纯热管空调一体机	第4549083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2521.3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8	冷冻冷藏机组蒸发器	第4546571号	实用新型	ZL 2015 2 0212569.4	葛纯刚	原始取得	万都云雅	2015.04.09	10年

4、进入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实质审查阶段专利

序号	发明创造名称	发文日	申请号	申请人	签发单位
1	空调冷凝器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9542.1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2	空调管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9279.6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3	汽车空调管密封橡胶垫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9178.9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4	空调管用焊接接头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9215.6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5	汽车空调管接头	2015年05月20日	201410789069.7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6	三通接头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8195.0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7	空调管用铆头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8086.9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8	压力开关座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8656.4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9	空调管用支架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8527.5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0	汽车空调管用压板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7968.3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1	膨胀阀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2383.2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汽车空调管用缓冲垫支架	2015年05月27日	201410784759.3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3	空调管装配用塑料插销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7259.5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4	空调管支架盖板	2015年05月13日	201410783650.8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5	汽车空调管管夹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8545.3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6	汽车空调管用塑料堵头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7295.1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7	汽车空调冷凝器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4792.6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8	汽车空调管	2015年04月09日	201410787938.2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19	卡箍	2015年06月03日	201410782381.3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	空调管用缓冲垫	2015年04月29日	201410788287.9	三艾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三艾公司提出的上述发明专利申请已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实质审查阶段，均已取得《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进入实质审查阶段通知书》。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所有者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TS16949:2009)	04538/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三艾公司	2014.7.30	2017.7.30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4287/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靖源通	2014.1.14	2017.1.13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333/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靖源通	2014.1.14	2017.1.13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139/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靖源通	2014.1.14	2017.1.13

(四) 主要固定资产

项目	截止到 2015/7/31 原值 (元)	截止到 2015/7/31 账面价值 (元)	截止到 2015/7/31 成新率 (%)
----	-------------------------	---------------------------	--------------------------

项目	截止到 2015/7/31 原值 (元)	截止到 2015/7/31 账面价值 (元)	截止到 2015/7/31 成新率 (%)
运输工具	1,073,862.95	662,268.39	61.67
机械设备	3,091,473.70	1,107,392.02	35.82
办公设备	309,220.26	39,350.11	12.73
合计	4,474,556.91	1,809,010.52	-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生产设备）基本情况表

序号	主要设备	数量	原值 (元)	净值 (元)	用途	所有权人
1	开口式扣合机（胶管铆合机）	2	136,752.14	44,444.45	胶管铆合	三艾公司
2	弯管机	3	350,427.36	131,410.26	弯管	三艾公司
3	三工位液压管端加工机（液压镢头机）	2	129,914.52	68,205.12	镢头	三艾公司
4	数控弯管机	1	176923.08	169,551.29	弯管	三艾公司
5	翅片模具	1	282,051.28	18,568.49	冲片	万都云雅
6	盘管校直切割机	1	105,314.10	13,603.25	下铜管	万都云雅
7	卧式液压胀管机	1	242,066.24	31,266.64	胀管	万都云雅
8	高速自动冲压生产线	1	361,724.36	46,722.86	冲片	万都云雅
9	半自动发夹弯管机	1	105,314.10	13,603.25	弯管	万都云雅
10	翅片冲压线	1	153,846.15	66,666.75	冲片	万都云雅
11	购进翅片模具	1	158,119.66	68,518.44	冲片	万都云雅
12	立式胀管机	1	89,743.60	38,888.78	胀管	万都云雅

（五）员工情况

1、万都云雅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36 人，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 按照年龄划分

员工年龄	人数 (人)	占比 (%)
51-59 岁	8	22.22
36-50 岁	10	27.78
35 岁以下	18	50.00
合计	36	100.00

2) 按照工龄划分

员工工龄	人数(人)	占比(%)
5年以上	9	25.00
3-5年	5	13.89
1-3年	6	16.67
1年以下	16	44.44
合计	36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员工工作岗位	人数(人)	占比(%)
总经理	1	2.78
采购部	1	2.78
销售部	7	19.44
生产部	15	41.67
研发部	4	11.11
财务部	3	8.33
行政综合部	5	13.89
合计	36	100.00

4) 按照学历划分

员工学历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5	13.89
大专	10	27.78
高中	8	22.22
高中以下	13	36.11
合计	36	100.00

5) 公司管理层及核心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年龄	主要经历	现任职务	持股情况
葛纯刚	51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董事长 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通过天汇投资、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姓名	年龄	主要经历	现任职务	持股情况
				83.25%的股权
韦伟	52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 副总经理	-
盛婷婷	26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
胡易	58	男，1956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1986年至2014年在16所工作，历任副主任、主任、副总调度、副厂长、厂长职务；2014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研发部经理。	研发部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

2、三艾公司

截至2015年10月31日，三艾公司在职工38人，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 按照年龄划分

员工年龄	人数(人)	占比(%)
60岁以上	1	2.632
51-59岁	2	5.263
36-50岁	14	36.842
35岁以下	21	55.263
合计	38	100.00

2) 按照工龄划分

员工工龄	人数(人)	占比(%)
5年以上	11	28.947
3-5年	11	28.947
1-3年	11	28.947
1年以下	5	13.157
合计	38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员工工作岗位	人数(人)	占比(%)
--------	-------	-------

综合部	12	31.58
质量部	2	5.26
销售部	5	13.16
生产部	17	44.74
技术部	2	5.26
合计	38	100.00

4) 按照学历划分

员工学历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2	5.26
大专	5	13.16
高中	10	26.32
高中以下	21	55.26
合计	38	100.00

3、靖源通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靖源通在职员工 6 人，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 按照年龄划分

员工年龄	人数(人)	占比(%)
51岁-59岁	1	16.67
36岁-50岁	2	33.33
35岁以下	3	50.00
合计	6	100.00

2) 按照工龄划分

员工工龄	人数(人)	占比(%)
1-3年	5	83.33
1年以下	1	16.67
合计	6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员工工作岗位	人数(人)	占比(%)
--------	-------	-------

管理层及以上	3	50.00
财务部	2	33.33
研发部	1	16.67
合计	6	100.00

4) 按照学历划分

员工学历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3	50.00
大专	3	50.00
合计	6	100.00

4、万都元祥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万都元祥在职员工 9 人，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 按照年龄划分

员工年龄	人数(人)	占比(%)
51 岁-59 岁	4	44.44
36 岁-50 岁	4	44.44
35 岁以下	1	11.11
合计	9	100.00

2) 按照工龄划分

员工工龄	人数(人)	占比(%)
1-3 年	5	55.56
1 年以下	4	44.44
合计	9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员工工作岗位	人数(人)	占比(%)
管理层及以上	3	33.33
财务部	2	22.22
工程部	4	44.44
合计	9	100.00

4) 按照学历划分

员工学历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1	11.11
大专	5	55.56
大专以下	3	33.33
合计	9	100.00

(六) 研发投入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年份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投入	87,053.97	319,227.13	272,284.27
营业收入	14,136,467.53	19,487,955.04	33,749,650.14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0.62	1.64	0.81

公司注重产品及技术研发，2013年，公司研发投入272,284.27元，2014年研发投入319,227.13元，2015年1-7月研发投入87,053.97元，用于新产品和技术研发，开拓产品新市场。目前，公司已研发出冷冻冷藏机组MD300和热管系列产品，并于2015年4月9日取得纯热管节能空调（专利号：ZL 2015 2 0211778.7）、纯热管空调一体机（专利号：ZL 2015 2 0212521.3）、冷冻冷藏机组冷凝器（专利号：ZL 2015 2 0212629.2）、冷冻冷藏机组蒸发器（专利号：ZL 2015 2 0212569.4）4项实用新型专利。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销售1套冷冻冷藏机组，实现销售收入8,000.00元；销售热管系列产品31套，实现销售收入187,150.40元。随着上述产品的成功投放市场，公司产品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公司将于2016年加大新产品的市场开拓，提升产品销量。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销售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136,467.53	100.00	19,441,955.04	99.76	33,749,650.14	100.00

自制产品销售	7,720,070.26	54.61	13,589,737.71	69.73	26,060,447.42	77.22
管路	3,969,632.50	28.08	7,654,885.62	39.28	11,991,890.45	35.53
钢杯	418,046.40	2.96	801,081.72	4.11	969,669.36	2.87
钢网	283,696.00	2.01	590,022.12	3.03	603,003.00	1.79
芯体总成	911,518.10	6.45	2,694,732.62	13.83	10,069,323.81	29.84
顶蒸总成	1,033,966.00	7.31	996,609.96	5.11	909,425.19	2.69
冷柜	1,045,085.47	7.39	737,367.38	3.78	855,128.80	2.53
其它	58,125.79	0.41	115,038.29	0.59	662,006.81	1.96
代理产品销售	6,416,397.27	45.39	5,852,217.33	30.03	7,689,202.72	22.78
养护品	47,078.46	0.33	201,724.90	1.035	507,938.75	1.505
钣喷	480,017.14	3.40	513,913.01	2.637	599,765.41	1.777
制冷剂	4,026,493.23	28.48	5,136,579.42	26.357	6,581,498.56	19.50
反光贴	1,862,808.44	13.18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	46,000.00	0.24	-	-
合计	14,136,467.53	-	19,487,955.04	-	33,749,650.14	-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33,749,650.14 元、19,487,955.04 元、14,136,467.53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00%、99.76%、100.00%。

（二）主要销售群体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1、产品消费群体

公司生产的车用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管路、水箱、冷柜等产品及代理的制冷剂、3M 养护品、钣喷、反光贴系列产品主要客户为汽车生产厂商、汽车空调生产厂商及各大汽车 4S 店、汽修厂等。

2、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852,843.74	20.18
2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	1,046,732.66	7.40
3	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15,331.52	7.18
4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1,742.40	4.96

5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393,155.56	2.78
合计		6,009,805.89	42.50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总额的比例（%）
1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7,604,898.64	39.02
2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1,103.84	7.14
3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801,972.61	9.25
4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	1,566,623.09	8.04
5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1,358,549.56	6.97
合计		13,723,147.74	70.42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总额的比例（%）
1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9,850,712.48	29.18
2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6,114,698.50	18.12
3	安徽亿瑞深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54,239.32	8.75
4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2,276,419.97	6.75
5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2,672.36	4.66
合计		22,768,742.63	67.4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除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之外的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三）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铜管、铝箔、膨胀阀、压板等，均从国内市场采购。公司代理产品采购自 3M 中国有限公司、3M 膜结构有限公司、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和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主要原材料来源

序号	原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供应厂商
1	铜管	S7*0.25*0.18	上海龙阳铜管有限公司
			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
2	铝箔	0.115*241、0.115*200、0.115*275	苏州昌恒铝业有限公司
3	膨胀阀	H1 松芝膨胀阀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敏特膨胀阀	上海敏特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4	铝管	Φ19.05*1.65*3000(6063 T4)、Φ16*1.5*3000(6063 T4)、Φ12*1.5*3000(6063 T4)等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5	胶管	Φ8.2*Φ15.2(219 080)、Ø11.2*Ø18.4(219 115)、Φ15.2*Φ22.8(216 155)、Φ18.5*Φ27.5(213 190)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6	压板	Y12H-19CX-2208、Y12H-19CX-450、Y19H-20CX-2174等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新昌县恒杰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7	不锈钢冷柜壳体	MD-1.2M	合肥皖新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合肥英博电器有限公司
8	养护品、钣喷	8956、8958、8955、12080、12082、6085A、1089、1086、5975等	3M 中国有限公司,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	反光标贴	983D、荧光绿校车、危险车辆橙色反光贴	3M 中国有限公司,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膜结构有限公司
10	制冷剂	R134A 100kg、1000kg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2、主要原材料、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要原材料成本(元)	7,599,778.83	8,692,878.76	12,100,455.64
铜管	75,015.94	417,573.95	242,133.86
铝箔	51,254.98	139,130.28	165,797.35
管路	425,461.78	498,141.78	1,279,018.52
膨胀阀	191,452.99	191,130.77	1,049,427.35

铝管	269,294.67	715,921.35	668,317.25
不锈钢壳体	337,634.19	306,931.20	319,037.62
胶管	510,006.88	1,523,025.54	1,788,273.13
压板	470,956.96	1,280,366.16	1,335,914.24
制冷剂	2,710,188.03	3,038,252.99	4,867,711.04
钣喷	268,496.09	367,719.41	419,027.76
养护品	38,632.32	126,965.33	284,835.14
反光膜	2,251,384.00	87,720.00	-
主要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66.08	44.25	40.94
主要能源成本 (元)	120,700.69	146,589.26	279,601.44
氧气、氮气、液化气	58,358.00	46,264.96	123,339.43
电	67,726.05	100,324.30	156,262.01
主要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1.05	1.49	0.95

(四) 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5年1-7月公司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3M 膜结构有限公司	2,634,119.28	32.25
2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040,600.00	24.98
3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 (西安) 有限公司	1,130,320.00	12.84
4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582,813.50	7.14
5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57,190.00	5.60
合计		6,845,042.78	83.80

2014年度公司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1,994,300.00	21.89
2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 (西安) 有限公司	1,560,456.00	17.13
3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1,631,565.50	17.91
4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15,017.20	8.95
5	新昌县恒杰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807,970.58	8.87
合计		6,809,309.28	74.75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合肥天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9,031,010.69	35.33
2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746,666.67	10.75
3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2,028,419.66	7.94
4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390,196.99	5.44
5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1,305,852.56	5.11
合计		16,502,146.57	64.57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71.89%、74.75%、83.80%，比例呈现逐年上升趋势。铝制和铜制材料属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且公司可选择的供应厂家较多，不存在单一供应商依赖。公司选取合作时间较长的供应商采购，可获得 40 至 60 日左右的账期，并取得优惠的价格和优先供货条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协议中未约定标的单价、数量，协议金额以最终实际履行的情况为准。协议期限为一季度至一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均正常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相对方	合同编号	合同性质	金额/数量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JRHT2012/0199/CGSW0133-2014-002	销售框架协议	-	制冷剂 R134A/空调冷冻油	2014.06.09	2014.07.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5-JS-05-	销售框架协议	-	膨胀阀管路总成	2015.04.17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	AK-GS-2015098	销售框架协议	-	冷媒	2015.01.01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销售框架协议	-	冷媒 R134a	2014.12.29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	-	销售 框架协议	-	江淮轿车专用 R134a 环保冷媒	2015.01.08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南京协众汽车空调集团有限公司	-	销售 框架协议	-	后蒸芯体总成	-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255	销售 框架协议	-	餐饮车蛋糕柜	2015.02.05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CD/HFSA2 0150101	销售 框架协议		钢杯,钢网	2015.01.01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QRHT2015/P D0609/A0498	批量零部件 价格协议	-	制冷剂 HFC-134a (300g)	2015.01.20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QRHT2015/P D1197/A0953	批量零部件 价格协议	-	R134a 制冷剂 (100kg、 1000kg)	2015.03.26	2015.01.01- 2015.03.31	履行完毕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QRHT2015/P D2789/A2290	批量零部件 价格协议	-	R134a 制冷剂 (100kg、 1000kg)	2015.06.23	2015.04.01- 2015.06.30	履行完毕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	QRHT2015/P D1198/A0954	批量零部件 价格协议	-	R134a 制冷剂 (100kg、 1000kg) /冷 冻机油	2015.03.26	2015.01.01- 2015.03.31	履行完毕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	QRHT2015/P D2790/A2291	批量零部件 价格协议	-	R134a 制冷剂 (100kg、 1000kg) /冷 冻机油	2015.06.23	2015.04.01- 2015.06.30	履行完毕
芜湖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KYHT2015/C G325/B175	批量零部件 价格协议	-	R134a 制冷剂 (100kg、 1000kg) /冷 冻机油	2015.04.11	2015.01.01- 2015.03.30	履行完毕
芜湖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KYHT2015/C G274/B128	备件价格协 议	-	制冷剂 HFC-134a(30 0g)	2015.04.07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QRHT2015/K SC0273/B022 3	备件价格协 议	-	制冷剂 HFC-134a(30 0g)	2015.04.07	2015.01.01- 2015.12.31	正在履行

注：公司与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以及芜湖凯翼汽车有限公司的 R134a 制冷剂（100kg、1000kg）产品协议均按季度签订，其他产品按年度签订。

上述框架协议，报告期内确认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119,871.80	201,282.05	281,623.93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3,337,827.18	8,897,731.43	11,525,333.60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	605,714.53	1,005,264.96	858,044.1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629,539.32	1,566,623.09	1,280,336.95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			
南京协众汽车空调集团有限公司	393,155.56	366,222.22	-
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46,732.66	604,488.64	13,918.78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1,038.61	1,627,591.49	1,840,026.66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1,475,154.57	2,001,008.74	3,582,646.37

公司2015年1-7月前五大客户为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奇瑞汽车有限公司。上述客户与公司均签订了年度合作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中未约定标的单价、数量，协议金额以最终实际履行的情况为准，每次发货前上述客户与公司签订销售订单，按订单内容执行。

公司与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每次发货前与公司签订销售订单，2013年订单金额为11,525,333.60元，2014年订单金额为8,897,731.43元，2015年1-7月订单金额为3,337,827.18元。

公司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每次发货前与公司签订销售订单，2013年订单金额为1,509,967.54元，2014年订单金额为1,949,085.44元，2015年1-7月订单金额为1,972,001.63元。

公司与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每次发货前与公司签订销售订单，2013年订单金额为16,284.97元，2014年订单金额为707,251.71元，2015年1-7月订单金额为1,224,677.21元。

公司与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每次发货前与公司签订销售订单，2013年订单金额为1,840,026.66元，2014年订单金额为1,627,591.49元，2015年1-7月订单金额为821,038.61元。

公司与奇瑞汽车有限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每次发货前与公司签订销售订单，2013年订单金额为420,000.00元，2014年订单金额为2,200,056.52元，2015年1-7月订单金额为1,371,664.25元。

2、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经销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与代理产品供应商签订一年期代理经销协议，标的金额及其数量约定最低标准，协议金额以最终实际履行为准。报告期内，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相对方	合同编号	合同性质	金额/数量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S150316B06801-A	授权销售协议	50 吨以上	“金冷”牌 HFC-134a	2015.01.01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3M 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BK-370	特约经销协议	-	蜡水、补土、砂纸、胶带	2015.01.01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3M 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BK-473	特约经销协议	500,000.00 元以上	机修产品	2015.01.01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3M 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膜结构（上海）有限公司	2014-EN-124	特约经销协议	500,000.00 元以上	车身反光标识产品	2015.01.01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合肥天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合同	3,549,900.00 元	换热器芯体、管组件	2013.05.10	21 天	履行完毕
合肥英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HFMD20150316-006	采购合同	1,200.00 元/套	冷柜壳体	2015.03.16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合肥市奥马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HFMD20150407-007	采购合同	500.00 元/套	冷柜玻璃	2015.04.07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	采购合同	-	HFC-134a	-	一年	正在履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CLY-hf20150108-01	采购合同	-	汽车空调软管	2015.01.08	2015.01.08-2015.12.31	正在履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HFS A-11	采购合同	-	环形钢杯/钢网	2015.01.01	2015.01.01-2015.12.31	正在履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5-HFS A-09	采购合同	-	压板接头	2015.04. 01	2015.04.0 1-2015.12. 31	正在履行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合同	-	铝材	2014.02. 07	2014.02.0 7-2014.12. 31	正在履行
新昌县恒杰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2014-HFS A-05	采购合同	-	压板接头	2014.03. 24	2014.03.2 4-2015.12. 31	正在履行

上述框架协议，报告期内实际履行订单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1,130,320.00	1,560,456.00	2,373,251.00
3M 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9,340.24	578,781.15	744,457.46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膜结构（上海）有限公司	2,634,119.28	102,632.40	-
合肥英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98,000.00	-	-
合肥市奥马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165,000.00	-	-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040,600.00	1,994,300.00	3,213,600.00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582,813.50	1,631,565.50	1,527,847.50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57,190.00	815,017.20	104,000.00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13,441.26	807,970.58	851,421.30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319,174.30	757,110.81	
新昌县恒杰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287,276.19	695,802.02	704,001.93

3、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性质	金额（元）	利率（%）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0130200496-2015年（创新）字 0053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小企业借款合同	1,500,000.00	6.305	2015.08.11-2016.6.05	正在履行

4、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租赁协议及履行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合同性质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承租面积（平方米）	租金（元/月）	租赁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	------

-	合肥高新创业园软件园、F地块入园孵化协议	合肥高新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万都云雅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106号F10厂房2层东202室	540.00	10,800.00	2015.8.1-2016.12.31	正在履行
-	房屋租赁合同	欣诺印务	靖源通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110号F9B厂房一层102室	160.00	1,600.00	2015.4.1-2017.3.31	正在履行
-	标准厂房房屋租赁合同	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艾公司	佛掌路标准厂房II号楼1层东、3层整层	3,159.44	34,675.00	2013.9.1-2016.8.31	正在履行
-	标准厂房房屋租赁合同	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艾公司	佛掌路标准厂房IV号楼1层东	1,019.69	13255.97	2014.04.01-2016.08.31	正在履行
-	房屋租赁合同	合肥永都商贸有限公司	万都元祥	合肥政务区振业大厦B座6层西部份房间	-	5,000.00	2014.06.1-2017.06.1	正在履行

5、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投资合作协议、建设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性质	投资规模（元）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投资合作协议	320,000,000.00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2013.12.12	正在履行
GF-2000-0209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700,000.00	制冷设备产品及配件生产项目	2014.12.29	正在履行
-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6,000,000.00	3#4#5#生产车间工程施工	2015.10.21	正在履行
GF-2010-0202	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300,000.00	3#4#5#生产车间工程委托监理	2015.09.21	正在履行

重大业务合同披露标准：销售类按大宗签订框架协议并且合同标的代表公司的主要产品的全部；采购类按大宗签订框架协议的全部；借款类、租赁类和投资合作、建设类按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全部披露。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车用空调换热器生产加工以及热管空调及热管换热系统加工等技术，生产车用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管路、水箱、冷柜等产品，公司立足安徽市场，面向区域内整车

厂如：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提供车用空调零部件。公司产品主要以直接销售的方式销售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自制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7.98%、9.13%、11.57%，呈上升趋势，但仍低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的毛利率，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较小、新产品研发投入不足且客户均为自主品牌整车厂。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汽车零配件（131010）—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车用空调零部件的生产制造企业，代理销售车用空调制冷媒介及汽车售后市场产品，主要生产销售产品包括车用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管路、水箱、冷柜等。代理销售产品包括“金冷牌”制冷剂、美国 3M 公司的汽车养护、钣喷、反光贴等系列产品。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

2、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1）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汽车零部件是汽车工业的基础产业，支撑着汽车工业的发展壮大。世界汽车工业已经有 100 多年的发展历史，从 90 年代开始，世界汽车工业已经步入以更新需求为主的成熟市场阶段，但部分市场还处于产出迅速扩大的市场发展阶段，中国汽车工业就是处于这一发展阶段。我国的汽车零部件企业按与整车厂商的组织关系，分为独立专业生产企业和归属于某个整车企业的全资子公司两种。随着行业的发展，独立专业汽车用零部件生产企业已成为发展趋势，市场占有率也在逐步扩大。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开始脱离整车企业逐步形成专业化零部件集团，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随着世界经济全球化、市场一体化的发

展，汽车零部件在汽车工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我国的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区域集中度较高，目前已形成了六大区域，形成了比较完整的产业链。

区域	优势	劣势
东北	整车制造能力全国领先； 工业经济产业链完整； 自主品牌优势； 专业人才培养基地； 较强的零部件企业实力。	市场化程度相对较低； 配套体系相对较弱。
长三角	汽车产业集群日趋成熟； 零部件供给能力较强； 自主品牌优势； 在市场引导与经济环境保证方面处于有利地位； 相关产业链综合竞争力第一； 区位优势明显。	区域内的产业整合与协作有待提高； 自主品牌的深度开发有待解决。
中部	存在大集团带动（如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 产品定位准确； 自主品牌优势； 新能源汽车优势； 后发优势较足。	发展较为缓慢，整车生产影响力较小。
环渤海	整车发展能力较强； 零部件汽车企业实力日益增长； 学习能力较强； 配套迁移较为完善； 区位优势明显。	各地协调不足，更多考虑自身发展规划； 市场发育程度不够。
珠三角	日资企业集聚，凸显资源特色与优势； 独特的经营模式打造世界汽车制造基地； 务实开放的人文条件以及独特的区位优势； 形成零部件配套基地； 汽车消费能力第一。	本地化与引进的关系有待进一步解决。
西南	在大集团带动下，整车产能提升较快； 一批整车与关键零部件产业重大项目相继竣工； 产业集聚水平不断提高； 新能源汽车产业化优势。	区域优势弱； 轿车生产能力与其集群相比较弱。

资料来源：产业信息网，中国中投证券整理

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我国的汽车零部件技术水平、质量状况已基本能够满足国内汽车市场的需要，其中采用铜质硬钎焊工艺制造的汽车散热器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内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厂商已经能够为国内外整车厂商提供各种型号和技术要求的车用零部件。

(2) 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概况

相对于国外企业，我国的汽车空调制造起步较晚，主要依赖 CKD 组装，汽车空调系统为汽车提供制冷、制暖、除霜、湿度控制等多项功能，一般由压缩机、电控离合器、冷凝器、蒸发器、膨胀阀、管道、冷凝风扇等部件构成。随着近年来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需求也日趋增长。由于国内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整体设计和制造水平低于国外，使得国内车用空调零部件产业在技术及产品方面仍存在较大不足，国内的节能、环保以及专用车空调零部件的生产，仍与国外存在较大差异，影响了产业的快速发展。

我国汽车消费的繁荣推动了零部件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随着中国汽车市场的迅速发展，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企业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国家产业的转型升级，也给中国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释放了巨大动力。2013 年，我国汽车空调行业经营企业约为 1221 家，占汽车零部件企业数量的 13.1%。截止 2014 年三季度，我国汽车空调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1510 万台。预计到 2018 年，我国汽车空调的需求量将达到 2410 万台，随着汽车空调业的快速发展，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需求日趋增长（数据来源：公安部交通管理局、中国产业调研网、前瞻网）。

(3) 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发展趋势

据我国海关 2015 年 9 月发布数据显示，2015 年 1-8 月中国汽车累计进口同比下降 25.5%，与中国车市前几年的高速发展形成鲜明对比，中国巨大的市场潜力和较低廉的劳动力吸引越来越多的跨国车企如捷豹路虎、英菲尼迪、现代等品牌选择将进口车型以及豪华车型国产化。国产化车型生产线并非单纯的组装流水线，不少发动机、变速箱、车用空调等核心零部件也逐渐实现在国内生产，带动了国内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的长足发展，也给行业内企业带来管理和技术方面的提升机会。

当前，国内的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仍需要整合，提升本行业的整体竞争力，未来，行业内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在产品性能和可靠性方面，会向混合动力等新技术方面快速发展。2015 年-2020 年将是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爆发期，同时本行业也将面临较大的技术冲击，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提升，已成为不可逆转的大趋势。2015 年，我国汽车消费市场规模预计超过 2600 亿元，未来 10 年有望突破 1 万亿元，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顺应汽车工业的发展大势，加快培育市场，推动整个产业链的创新发展。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①国内汽车保有量逐年提高但水平整体偏低，整车行业发展带动零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

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公布信息：近五年机动车年均增量 1500 多万辆。截至 2014 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 2.64 亿辆，其中汽车 1.54 亿辆；2014 年新注册登记的汽车达 2188 万辆，保有量净增 1707 万辆，均为历史最高水平。但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中国的汽车人均保有量仍然处于低位，随着交通、能源、经济的持续发展，人均收入的不断增长以及城市化率的不断提高，我国的汽车市场将持续维持快速增长的势头，预计未来 3-5 年国内乘用车仍将保持 8%-10% 的增长速度。随着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国内汽车人均保有量存在提升的空间，间接拉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需求，使得与整车行业配套的汽车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获得巨大的发展机遇。

②产业转移及全球化采购带来发展契机

二十世纪 90 年代以后，伴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到来，全球劳动密集型产业由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的速度明显加快。汽车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具备劳动密集和技术密集的特点，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下，全球的整车厂商为降低产品成本开始采用整车的全球分工协作和零部件的全球采购战略，使得近年来国内车用空调零部件供应商受到国外市场需求扩大影响，其经营规模和利润水平均实现迅速提升。随着国内车用空调零部件产业制造工艺的提高，来自于国外整车厂商的订单数量呈现出持续上升趋势。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①车用空调零部件企业研发能力差，技术创新能力需要提升

我国车用空调零部件产业的发展时间比整车企业要短很多，研发投入力度显著偏低，自主品牌较少，所带来的升级问题很难解决。与国外的企业相比，我国零部件生产企业普遍缺乏自主研发能力，技术人才不足，社会缺乏对自主品牌的认知度，在产品类别、质量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距，导致竞争力弱，严重制约着车用空调零部件产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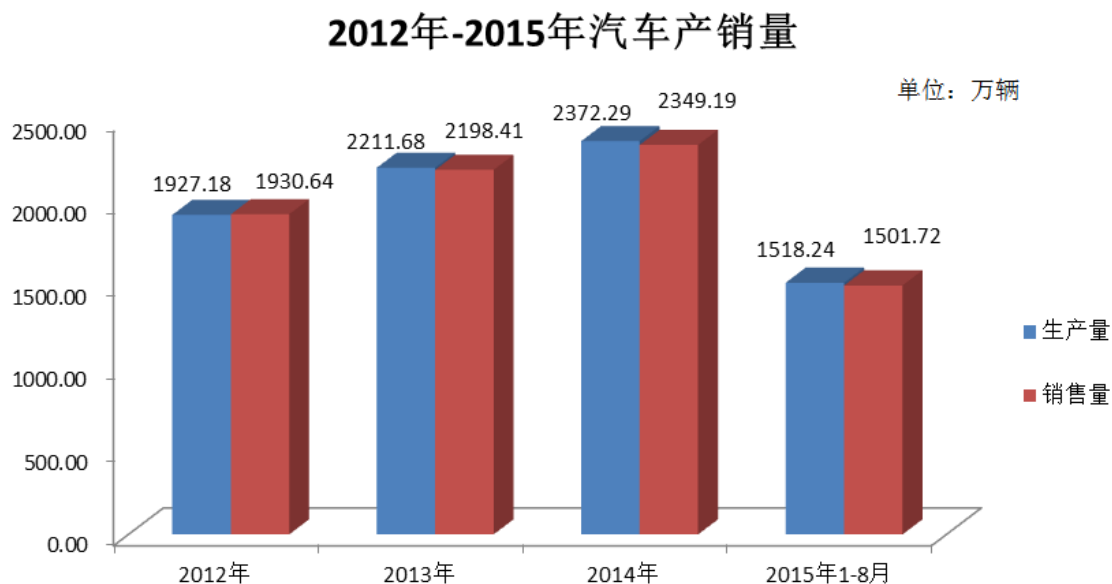
②价格上涨与整车制造企业降价双重挤压

我国汽车市场已经逐步发展成为买方市场，随着整车市场价格不断下降，整车厂商为了转嫁降价压力，降低采购价格。同时原材料、劳动力、能源价格的上涨，使得车用空调零部件企业的生产成本加大，进一步增加零部件生产企

业的经营压力。

（二）市场规模

车用空调零部件制造行业产品的最大下游应用市场是汽车工业，汽车工业的大力发展带动本行业的繁荣发展。按照专业化分工程度，汽车零部件产值约占整车产值的 50%-70%。因此，整车市场销量及保有量决定了汽车零部件的市场需求量。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中投证券整理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5年1-8月全国汽车产销分别为1,518.24万辆和1,501.72万辆。根据2014年全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15,447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972万辆），比上年末增长12.4%，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12,584万辆，增长15.5%。民用轿车保有量8,307万辆，增长16.6%，其中私人轿车7,590万辆，增长18.4%。2012年7月，交通运输部发布的《交通运输业智能交通发展战略（2012-2020年）》预测，至2020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将超过2亿辆。

2015年，我国汽车销量出现下降趋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15年1-6月，国内汽车产销同比增长2.6%和1.4%，增速比2014年同期回落6.96和6.93个百分点。随着汽车市场销售呈现疲软，主机厂和经销商促销力度不断加大，推动汽车后期价格持续走低，同时，汽车行业对于新技术、核心零部件的依赖程度在不断增强，主机厂在技术门槛较低、需求量较大的非核心零配件上，开始将大量订单向国内部份已完成技术攻关，质量稳定的零部件生产企业转移。同时，2015年8月26日，交通部发布关于修改《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的决

定，同质配件官方定义出台且明确可以使用。汽车零部件生产商，可投放独立售后自有品牌，带动了本行业的快速发展。

按照我国汽车总产量每年达到 2,000 万辆左右，以均价 15 万元计算，汽车总销售价在 30,000 亿元，全车配套件一般在 10 万元左右，则新产汽车配套零部件市场规模将达到每年 20,000 亿元。车用空调系统单价在 2,000 元-5,000 元，按每套 3,500 元计算，则新产汽车配套空调市场规模约 700 亿元左右。总体讲，中国的汽车产业发展为本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随着中国居民的消费升级，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技术风险

我国的车用零部件行业整体研发能力较弱，特别是自动变速箱，ABS、安全气囊等产品国内基本属于空白，整体技术实力与国外先进技术相比差距较大。国内零部件企业产品开发大多仍处于模仿阶段，不具备和整车同步开发的能力，特别是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电子技术零部件，如电子制动、悬挂系统等，仍由国外企业或合资企业控制。同时，由于高端技术开发人才匮乏，使得行业内企业难以研发出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制约了行业的长远发展。

2、上、下游的价格波动风险

本行业的上游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铜、铝、橡胶、塑料等，其价格受钢铁、铜、铝、天然橡胶等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给行业内生产企业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同时，下游整车厂商多为大型集团企业，在与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议价过程中处于优势地位，上游厂商会随着车价的降低将成本压力转嫁给汽车零部件制造厂商，因此，上、下游的价格波动，使得行业内企业整体利润空间压缩，制约了行业的发展。

3、行业支持政策缺失

目前，我国在鼓励车用零部件方面对生产企业具体政策不多，国内的生产厂家基本处于单打独斗、完全自由竞争的状态。近几年，国家出台政策多数针对整车市场，特别是代表新兴行业的新能源汽车，作为车用零部件行业企业很难获得扶持。扶持政策的倾斜与否，已经成为中国汽车零部件能否强大的关键因素之一，影响了本行业的发展。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的竞争地位

近年来，受益于汽车销售量的增长和居民对汽车舒适度要求的不断提高，车用空调市场快速增长，带动车用空调零部件市场需求增长。国内车用空调零部件市场仍以外资合资为主，呈现围绕整车厂分布的格局。外资车用空调零部件企业凭借技术优势占领了零部件高端市场，并且保持高速的增长。在国际竞争方面，2000年以来，由于国内零部件生产厂商具备低成本的竞争优势，在传统小型零部件上占据国际市场份额。

我国于2009年出台了家电、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及对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实行购置税减半政策，刺激了汽车消费的快速增长，同时，带动了车用空调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我国的大型整车生产企业汽车零部件自给率较高，对专业零部件生产企业的依赖性较小，随着行业内专业化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专业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在规模、技术、资金、管理等方面加强竞争优势，形成了新的竞争格局。公司立足于安徽市场，与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等下游整车厂商合作时间久，在安徽区域内具备竞争实力，万都云雅与国内其他车用空调零部件生产厂商相比，主要特点是：一、产品规格、型号、品种齐全，有利于下游客户的集中采购；二、在全国开展业务，与下游整车厂商合作时间久，渠道通畅。

2、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由于汽车用零部件企业在国内高端市场多为外商独资或合资企业，市场上国内生产厂商规模都比较有限。公司主要立足于安徽区域市场，公司主要客户如：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等生产基地主要在安徽地区，该类厂商在选择供应商时，会考虑供应商的产品质量、生产能力、质量管理以及运输费用等综合因素，公司与区域内的整车厂商合作时间久，其提供的车用空调零部件产品经过下游客户的质量检验，按其要求订制，符合客户需求。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浙江华尔达热导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华尔达;股票代码:831172),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用热交换器)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际先进的汽车空调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和测试中心,专业生产汽车用热交换器,主要产品有:层叠式蒸发器、平行流蒸发器、顶置式蒸发器、平行流冷凝器、中冷器、油冷器和暖风水箱、水箱等。

倡联制冷(安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在台湾专业研发制作车用运输冷藏、冷冻机及博文车厢制作已有30余年,目前设立在安徽合肥与江淮汽车

做紧密配套，同时也开发较多样性、客制化的冷冻、冷藏、空调机组。

合肥市智友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9年，是安徽地区专业经营各类进口和国产制冷剂的企业。

合肥同星制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是安徽地区主营制冷机械及配件、汽车空调零部件、制冷零部件原辅材料的企业。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规格、型号、品种较为齐全

公司所提供的车用空调零部件产品在规格、型号及品种方面与国内其他车用空调零部件生产厂商相比，具备规格齐全、型号丰富、品种繁多的优势，有利于下游整车厂商的集中采购，提高了客户的采购效率，节省了客户的采购成本，因此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

(2) 稳定的客户优势

公司在本行业有九年以上的经营经验，产品在客户的长期使用过程中体现出良好的性能和品质，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下游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和性能都有较高的标准，公司依靠产品的高品质和优质的售后服务，顺利取得了上述大客户在质量和性能上的认可，每年都有稳定的销售。

(3) 技术整合优势

合肥市拥有电子工业部第十六研究所、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合肥工业大学等专业从事汽车空调器研究与应用开发的研究所以及科研院校，具备独特的研发地域优势。公司在自主研发与创新的同时，与上述科研单位开展了广泛、密切的沟通交流，引进、吸收、消化行业先进技术，形成自己的核心研发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技术基础。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营运资金不足的劣势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企业提升研发与高端生产制造的能力，企业主要依靠自有资金滚动发展，缺乏较多的融资手段和途径，影响了公司快速规模化的发展。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开展多渠道多途径融资，缓解资金不足带来的企业规模发展的局限性，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2) 规模劣势

公司的产品在区域市场上具备一定的知名度，但总体规模仍然较小，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的规模劣势客观存在，影响公司的发展。与行业内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技术提升和产品产能方面存在着局限性。2013年12月，子公司万都元祥与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合作协议》，购买80亩土地用于建设生产厂房及办公区。未来新厂区的建成，将减少公司房租等固定费用，推动业务发展，扩大公司生产规模。

(3) 人才劣势

由于公司目前总体规模较小，公司承担人力成本的能力较弱，对营销、研发及管理等专业人才吸引力不足，影响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3年1月以来有限公司时期，共召开5次股东会，存在未严格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股东会，形成书面决议的不规范之处。并且会议召开程序相对简单，一般以口头、书面或电话的方式发布会议通知，通知发送完毕即为告知，很少会对会议通知进行保存，但相关决议已完整保存。

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14.8.19	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14.8.20	关于公司增资330万元的议案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14.9.20	关于公司收购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014.9.21	关于公司收购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014.9.28	1、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拟成立的股份公司名称暂定为：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3、关于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审计的议案
		4、关于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进行资产评估的议案

2014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基本治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均作了具体规定。

公司重要事项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按规定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履行权利义务。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创立大会暨 2014年第1次临时 股东大会	2014.11.6	1、《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
		2、《关于变更设立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报告》
		3、《关于发起人以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折为其持有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报告》
		4、《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5、《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推荐报告》
		6、《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股东代表）的推荐报告》
		7、《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相关事宜的报告》
		8、《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9、《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0、《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1、《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2、《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3、《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4、《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挂牌公开转让的全部事宜的议案》
2015年第1次临时 股东大会	2015.3.19	1、《关于变更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变更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经营期限的议案》
2015年第2次临时 股东大会	2015.4.10	1、《关于收购蔡春华持有三艾公司30%的股权的议案》
2014年度股东大 会	2015.6.23	1、《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7.30	1、《关于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9.25	1、《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议案》
		2、《关于确定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由 2 名发起人股东组成，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变动。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按会议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且对会议通知所列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参会人员均按规定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最近两年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按照适用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股东大会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 年 11 月 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葛纯刚、刘振华、韦伟、焦长友、俞晓军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 1 次会议，选举葛纯刚为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	2014.11.6	1、《关于选举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p>2、《关于选举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6、《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7、《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8、《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9、《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0、《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草案）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	2015.3.2	<p>1、《关于变更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2、《关于变更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召开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2015.3.19	<p>1、《关于收购蔡春华持有三艾公司30%的股权的议案》</p> <p>2、《关于实际控制人将其车辆转让给股份公司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	2015.6.8	<p>1、《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1次临时会	2015.7.15	<p>1、提议于2015年7月30日召开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议		2、《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第5次会议	2015.9.10	1、审议《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定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4、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本届董事会设立至今，共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董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11月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1名股东代表监事黄燕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监事张志坚、李荣荣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1次会议，选举李荣荣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 第1次会议	2014.11.6	《关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 第2次会议	2015.5.28	1、《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本届监事会设立至今，共召开2次监事会会议，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

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201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的议案》（“《评估议案》”）。《评估议案》指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主要内容如下：

“一、关于报告期内的公司治理机制执行及规范情况

经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所涉有限公司阶段主要存在如下治理不规范之处：
（1）将“股东会决议”写成“股东大会决议”；（2）未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对公司执行董事、监事进行换届选举；（3）股东会决议、执行董事决定等档案保管不完整。

上述不规范行为主要发生在中介机构进场前。

中介机构进场后，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已在其协助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规范，具体工作如下：（1）依法起草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相应起草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均在创立大会上审议通过；（2）根据《公司章程》起草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3）起草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4）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所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二、关于公司报告期内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意见

（一）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三会一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

公司在设立股份公司时就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三会一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

（二）公司目前已制定了“三会一层”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

现有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

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都是围绕着上述“三会一层”的治理架构制订的，并就“三会一层”职权进行科学合理划分，彼此之间相互制衡，为公司“三会一层”的有效运行提供制度保障。

（三）公司目前已聘请了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三会一层”的运行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目前已通过了《关于聘请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秘书主要职责有：（1）接收并整理会议提案，对所提交的提案进行形式上的审查，包括：提案人资格、提案人数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案名称和内容是否符合、提案人签名及提案附带的材料是否齐全等；（2）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安排，提出会议方案，包括：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出席人员及列席人员名单、会议议程、所审议提案及相关材料、会议费用等，报董事长同意后定稿；（3）根据会议议程安排和出席会议的人员，整理、复制相应份数的会议文件；（4）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和内容，向董事会成员和列席人员发出会议通知，并接收会议通知回执，统计出席人员情况；（5）发出会议通知的同时，向董事会成员和列席人员传送会议材料；（6）安排具体会务等。公司认为，报告期内出现上述治理机制不规范的情形主要是因为董事会秘书缺位所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到任能够为公司“三会一层”的运行提供技术保障。

（四）公司目前“三会一层”的治理架构和相应制度能够保护股东权益

首先，公司目前的治理架构不仅分工明确，而且彼此制衡，意味着公司股东不仅可以通过股东大会或选举公司董事的方式来行使股东权利，而且还可以通过监事会来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其次，公司还通过《公司章程》中充分赋予了股东的知情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并作出了具体的安排。除此之外，创立大会审议实施的《公司章程》中还增加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具体安排，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赔偿责任，累积投票制等，以便更好的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认为，公司目前的治理架构和制度能够保护股东权益。”

董事会认为：尽管公司在报告期内曾存在治理机制执行不到位的情形，但公司已对此进行了规范，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可以确保公司“三会一层”的有效运行，保护股东权益。

万都云雅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无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形：

1、2015年6月11日，合肥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万都云雅（营业执照号：340100000182438），经我局核查，自2013年1月1日起至证明开具之日在我局工商行政管理综合系统中未发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2、2015年6月12日，安徽省高新区国税局出具《证明》，“万都云雅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未发现违法违规情形。”

3、2015年6月9日，合肥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万都云雅属我局征管户型，自2013年1月1日以来，能够按照规定的税目、税率按期申报，至目前未发现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

4、2015年9月9日，合肥高新区人事劳动局出具《证明》，“经核实，万都云雅未有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接受我局行政处罚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天汇投资及子公司三艾公司、靖源通及万都元祥亦取得了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天汇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先生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四、独立运营情况

（一）控股股东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天汇投资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投资安徽新汇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安徽新汇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金宝

注册号：340191000042775

注册资本：500万

营业期限：2014年11月17日至2034年11月16日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110号F9B一层103室

经营范围：公司管理标准体系咨询，知识产权代理咨询服务，政府项目资金咨询，金融财务信息咨询，环境与安全工程咨询，广告策划，投资、工程咨询，招标代理、节能评估、合同能源管理咨询、环境安全检测专业咨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天汇投资	300.00	8.00	100.00	货币
2	顾金宝	200.00	0.00	0.00	货币
合计		500.00	8.00	100.00	—

（二）实际控制人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先生除通过天汇投资控制本公司外，还投资、控股或参股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1）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振华

注册号：340106000030238

注册资本：300 万

营业期限：2002 年 04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669 号 F9 厂房 B 段一层

经营范围：其它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纸制品加工；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货币	实物	
1	葛纯刚	260.00	50.00	210.00	86.67
2	刘振华	40.00	40.00	0.00	13.33
合计		300.00	90.00	210.00	100.00

（2）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葛纯刚

注册号：340191000011384

注册资本：500 万

营业期限：2012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2 年 05 月 17 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168 号科技实业园 C-6 号楼 1 层

经营范围：LED 灯具及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科技成果转让，办公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葛纯刚	300.00	60.00	60.00	货币
2	陈泽芳	150.00	30.00	30.00	货币
3	李开敏	50.00	1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	—

(3) 合肥欣之巢餐饮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朱环

注册号：33440191000010200

注册资本：100 万

营业期限：2012 年 04 月 07 日至 2022 年 04 月 07 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号 A-4 研发楼

经营范围：咖啡、简餐、快餐、饮品、会议、小吃、棋牌、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安徽栖巢餐饮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货币
2	葛纯刚	49.00	49.00	49.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4) 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葛纯刚

注册号：340100000143040

注册资本：300 万

营业期限：2000 年 06 月 02 日至 2031 年 06 月 01 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官亭路 140 号旺城大厦 1701 室

经营范围：有线通信、无线通信网络的规划、咨询、勘察、设计；通信工程施工、维护；通信产品研发、销售；通信信息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及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葛纯刚	120.00	120.00	40.00	货币
2	余雷	60.00	60.00	20.00	货币
3	余军	60.00	60.00	20.00	货币
4	梁敏	60.00	6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5）上海琬都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唐海岭

注册号：310115002143158

注册资本：200 万

营业期限：2013 年 07 月 08 日至 2038 年 07 月 07 日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 528 号 14 幢 2B78 室

经营范围：制冷设备、空调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汽摩配件、五金交电、电子数码产品、汽车装饰用品、橡胶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唐海岭	102.00	102.00	51.00	货币
2	葛纯刚	55.00	55.00	27.50	货币
3	蔡春华	35.00	35.00	17.50	货币
4	葛箐	8.00	8.00	4.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6) 安徽万瑞冷电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号：340106000000362

法定代表人：宗伟

注册资本：1000 万

营业期限：2003 年 0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4 月 08 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海棠路 189 号

经营范围：低温制冷产品、绝热与传热产品、真空产品、人工环境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技术咨询服务；低温制冷工程；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的除外）。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六研究所	650.00	650.00	65.00	货币
2	安徽双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5.00	货币
3	葛纯刚	100.00	1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三) 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与天汇投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已完全分开，并独立运营，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 资产完整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拥有原有限公司所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

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已经清理完毕并承诺日后将严格杜绝此类情况的发生。

2) 业务独立

公司现经营范围为空调、制冷设备加工、生产、组装、维修；机械产品加工；汽车（除小轿车）及零配件、纸张、电子产品、电器、日用百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均承诺未来不会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关联方。

3) 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依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4) 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公司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依法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控股股东天汇投资、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先生除投资、控制本公司、三艾公司、靖源通、万都元祥之外，其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实际经营业务、客户、产品方面均与本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1、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汇投资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万都云雅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不存在与万都云雅之间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万都云雅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万都云雅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万都云雅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职务。

2、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万都云雅造成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

2、除本说明书公开披露的以外，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及其他责任。”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占款余额（元）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欣诺印务	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	574,402.19
葛纯刚	实际控制人	21,890.80	—	—
合计		21,890.80	—	574,402.19

最近两年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占款已归还。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在内的各种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利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或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五条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第六十八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一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三条 董事会作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此之外均由董事会审议（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第十四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在股东大会审议前，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知情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根据相关法规判断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八条 下列对外担保应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四)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五)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六)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七) 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八) 证券监管部门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在审议前款第(一)至(七)项担保事项时, 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七)项担保事项时, 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 不得参与该项表决。

第九条 除本制度第八条规定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外的对外担保由董事会负责审批。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 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 不论数额大小, 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 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 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一) 持有(或控制)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葛纯刚	董事长、总经理	9,990,000	83.250	间接控制
刘振华	董事	10,000	0.084	直接持股
韦伟	董事、副总经理	—	—	—
焦长友	董事	—	—	—
俞晓军	董事	—	—	—
李荣荣	监事会主席	—	—	—
黄燕	监事	—	—	—
张志坚	职工监事	—	—	—

盛婷婷	财务负责人、董秘	—	—	—
合计		10,000,000	83.334	—

(二) 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葛纯刚与刘振华为翁婿关系，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避免竞业限制的承诺函

2015年9月18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竞业限制承诺函》，均表示目前未从事与本公司存在竞业限制的活动，且在离职后三年内亦不从事与本公司存在竞业限制的活动，并自愿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本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诚信状况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声明如下：

1、本人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2、本人不存在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的情况；

3、本人不存在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的情况；

4、本人不存在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的情况；

5、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正在接受调查的情形；

6、最近三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

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7、最近三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而负有责任的情形；

8、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9、本人不存在商业贿赂情形；

10、本人最近两年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受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警告、行业内通报批评、公开谴责、取消从业资格等措施，没有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11、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葛纯刚	董事长、总经理	天汇投资执行董事；三艾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靖源通执行董事；万都元祥董事长兼总经理；科泰网络执行董事；万灯科技执行董事；万瑞冷电董事、源汇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振华	董事	欣诺印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汇投资总经理
韦伟	董事、副总经理	靖源通监事
焦长友	董事	无
俞晓军	董事	无
李荣荣	监事会主席	无
黄燕	监事	无
张志坚	职工监事	无
盛婷婷	财务负责人、董秘	天汇投资、万都元祥监事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情况	利益冲突情况
葛纯刚	董事长、总经理	持有天汇投资 99.95% 股权、持有欣诺印务 86.70% 的股权、持有万灯科技 60.00% 的股权、持有欣之巢 49.00% 的股权、持有科泰网络 40.00% 的股权、持有琬都制冷 27.50% 的股权、持有万瑞冷电 10% 的股权、持有源汇投资 0.70% 的合伙份额	无

刘振华	董事	持有天汇投资 0.05% 股权、持有欣诺印务 13.33% 的股权	无
韦伟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源汇投资 0.30% 的合伙份额	无
焦长友	董事	无	无
俞晓军	董事	无	无
李荣荣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黄燕	监事	无	无
张志坚	职工监事	持有源汇投资 1.00% 的合伙份额	无
盛婷婷	财务负责人、董秘	持有源汇投资 0.30% 的合伙份额	无

(六) 最近两年受到证券行业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2012.1.1—2014.11.5（有限公司阶段）				2014.11.6-2017.11.5（股份公司阶段）			
姓名/职务		产生方式	变动原因	姓名/职务		产生方式	变动原因
董 事 会	葛纯刚/执行董事	选举		第 一 届 董 事 会	葛纯刚/董事长	选举	股改新选
					刘振华/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韦伟/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焦长友/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俞晓军/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监 事	刘振华/监事	选举		第 一 届	李荣荣/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改新选
					黄燕/监事	选举	股改新选

会				届 监 事 会	张志坚/监事	选举	股改新选
高 管 人 员	葛纯刚/总经理	聘任		高 管 人 员	葛纯刚/总经理	聘任	股改新聘
					盛婷婷/财务负责人、 董秘	聘任	股改新聘
					韦伟/副总经理	聘任	股改新聘
特 别 说 明	<p>1、有限公司时期，仅设有 1 名执行董事、1 名监事，聘任了 1 名高管。</p> <p>2、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时，选举出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出 1 名股东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2 名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届董事会聘任了 3 名高管，起任日期均在 2014 年 11 月 6 日始，任期均为三年。</p>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08,429.78	1,257,881.04	2,932,285.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5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5,398,757.25	5,486,044.28	5,908,055.67
预付款项	123,801.55	1,491,707.20	217,077.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972.02	514,036.74	5,421,165.34
存货	4,958,570.97	5,358,333.60	4,934,32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863.82	31,820.21	
流动资产合计	23,217,395.39	18,139,823.07	20,012,908.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09,010.52	1,078,930.81	1,574,851.93
在建工程	209,030.00	10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92.15	51,259.69	35,24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2,932.67	1,230,190.50	1,610,098.74
资产总计	25,270,328.06	19,370,013.57	21,623,006.95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	3,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00,000.00	3,000,000.00	3,310,629.00
应付账款	3,742,100.60	4,509,291.67	7,109,669.53
预收款项	11,959.53	197,345.00	324,215.90
应付职工薪酬	4,013.00	700.00	
应交税费	238,908.20	392,605.61	344,683.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7,250.73	878,750.54	2,657,01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930.00	167,672.48
流动负债合计	7,454,232.06	12,103,622.82	17,013,887.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7,454,232.06	12,103,622.82	17,013,88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	6,000,000.00	2,700,000.00
资本公积	4,159,997.27	210,478.27	1,21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0.93	4,080.93	16,091.30
未分配利润	679,670.17	-138,860.10	-29,33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43,748.37	6,075,699.10	3,896,754.23
少数股东权益	972,347.63	1,190,691.65	712,36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16,096.00	7,266,390.75	4,609,11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70,328.06	19,370,013.57	21,623,006.95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136,467.53	19,487,955.04	33,749,650.14
其中：营业收入	14,136,467.53	19,487,955.04	33,749,650.14
二、营业总成本	13,115,562.59	19,645,958.77	33,518,319.05
其中：营业成本	11,276,421.53	15,919,843.06	29,553,322.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803.63	109,647.84	92,481.32
销售费用	360,005.53	626,934.67	773,746.42
管理费用	1,321,884.69	2,636,638.23	2,832,932.25
财务费用	123,273.78	257,037.03	258,293.74
资产减值损失	-65,451.59	64,051.56	22,957.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0,529.96	-126,197.35	215,916.42
加：营业外收入	27,644.00	93,283.72	193,110.00
减：营业外支出	550.00	7,939.36	2,0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7,623.96	-40,852.99	406,976.42
减：所得税费用	288,518.71	-8,124.51	131,749.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105.25	-32,728.48	275,22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387.22	88,944.87	310,698.70
少数股东损益	-47,281.97	-121,673.35	-35,471.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9,105.25	-32,728.48	275,226.8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6,387.22	88,944.87	310,698.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81.97	-121,673.35	-35,471.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81,066.19	8,955,416.83	46,844,393.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6,033.38	16,279,916.05	14,476,67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87,099.57	25,235,332.88	61,321,06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9,020.22	10,331,360.74	40,179,925.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3,925.96	2,687,568.33	3,449,26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2,297.64	990,700.94	765,67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7,884.11	14,542,992.67	19,236,74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83,127.93	28,552,622.68	63,631,61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971.64	-3,317,289.80	-2,310,545.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7,429.10	117,595.39	62,451.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429.10	627,595.39	62,45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29.10	-627,595.39	-62,45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90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3,100,000.0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7,000,000.00	4,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	3,100,000.00	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993.80	198,890.16	221,017.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5,993.80	3,298,890.16	3,321,01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4,006.20	3,701,109.84	778,98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0,548.74	-243,775.35	-1,594,014.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7,881.04	1,501,656.39	3,095,67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8,429.78	1,257,881.04	1,501,656.39

2015年1-7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10,478.27	4,080.93	-138,860.10	6,075,699.10	1,190,691.65	7,266,39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210,478.27	4,080.93	-138,860.10	6,075,699.10	1,190,691.65	7,266,390.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6,000,000.00	3,949,519.00		818,530.27	10,768,049.27	-218,344.02	10,549,705.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6,387.22	806,387.22	-47,281.97	759,105.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249,519.00	9,750,481.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49,519.00	-249,519.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5年1-7月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481.00		12,143.05	-38,337.95	78,456.95	40,119.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50,481.00		12,143.05	-38,337.95	78,456.95	40,119.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4,159,997.27	4,080.93	679,670.17	16,843,748.37	972,347.63	17,816,096.00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00.00	1,210,000.00	16,091.30	-29,337.07	3,896,754.23	712,365.00	4,609,11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00,000.00	1,210,000.00	16,091.30	-29,337.07	3,896,754.23	712,365.00	4,609,119.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3,300,000.00	-999,521.73	-12,010.37	-109,523.03	2,178,944.87	478,326.65	2,657,271.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944.87	88,944.87	-121,673.35	-32,728.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3,300,000.00				3,300,000.00	600,000.00	3,9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300,000.00				3,300,000.00	600,000.00	3,9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37.46	-9,037.46			
1、提取盈余公积			9,037.46	-9,037.46			

项目	2014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9,521.73	-21,047.83	-189,430.44	-1,210,000.00		-1,21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999,521.73	-21,047.83	-189,430.44	-1,210,000.00		-1,21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10,478.27	4,080.93	-138,860.10	6,075,699.10	1,190,691.65	7,266,390.75

2013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00.00	700,000.00		-323,944.47	3,076,055.53	257,836.82	3,333,89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700,000.00	700,000.00		-323,944.47	3,076,055.53	257,836.82	3,333,892.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510,000.00	16,091.30	294,607.40	820,698.70	454,528.18	1,275,226.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0,698.70	310,698.70	-35,471.82	275,226.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510,000.00			510,000.00	49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90,000.00	49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三)利润分配			16,091.30	-16,091.30			
1、提取盈余公积			16,091.30	-16,091.3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项目	2013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4、其他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00,000.00	1,210,000.00	16,091.30	-29,337.07	3,896,754.23	712,365.00	4,609,119.2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26,384.29	917,466.48	1,581,379.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4,567,932.60	4,419,981.83	3,778,442.40
预付款项	92,419.27	1,393,962.05	214,677.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992.03	70,112.74	5,163,641.30
存货	3,302,156.20	3,834,902.47	2,911,841.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820.21	
流动资产合计	17,398,884.39	11,168,245.78	13,649,982.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60,000.00	1,2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4,253.70	555,908.25	901,096.9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44.27	27,175.39	28,895.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4,897.97	1,843,083.64	929,992.22
资产总计	19,973,782.36	13,011,329.42	14,579,974.85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	3,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0,629.00
应付账款	1,543,995.22	1,526,174.68	4,080,839.16
预收款项	6,809.53	192,195.00	324,215.9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97,694.43	304,554.41	337,854.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5,248.60	1,637,117.74	2,445,523.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73,747.78	6,760,041.83	11,719,06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73,747.78	6,760,041.83	11,719,06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	6,000,000.00	2,700,000.00
资本公积	4,210,478.27	210,478.27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0.93	4,080.93	16,091.30
未分配利润	785,475.38	36,728.39	144,821.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00,034.58	6,251,287.59	2,860,91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73,782.36	13,011,329.42	14,579,974.8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297,731.02	10,472,830.32	20,124,888.08
减：营业成本	8,021,177.76	7,973,157.83	17,625,662.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825.66	43,604.71	44,361.77
销售费用	216,084.02	382,985.60	507,397.92
管理费用	950,011.72	1,779,191.89	1,267,701.67
财务费用	101,282.32	250,936.09	236,723.43
资产减值损失	-66,105.91	-6,879.65	10,254.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4,455.45	49,833.85	432,786.31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93,110.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	7,739.36	2,0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3,955.45	92,094.49	523,846.31
减：所得税费用	255,208.46	1,719.92	137,369.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8,746.99	90,374.57	386,476.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8,746.99	90,374.57	386,476.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96,114.91	5,445,402.40	28,145,950.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3,269.52	12,847,715.71	7,956,78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9,384.43	18,293,118.11	36,102,73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34,794.41	8,193,111.31	25,892,710.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2,545.52	889,358.82	735,36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1,492.64	440,905.54	360,411.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2,925.23	10,527,521.31	11,415,26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41,757.80	20,050,896.98	38,403,75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626.63	-1,757,778.87	-2,301,01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41,853.84	16,615.39	20,40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5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853.84	576,615.39	20,40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853.84	-576,615.39	-20,40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3,100,000.0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6,400,000.00	3,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	3,100,000.00	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854.98	198,890.16	221,017.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6,854.98	3,298,890.16	3,321,01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3,145.02	3,101,109.84	-221,01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8,917.81	766,715.58	-2,542,437.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466.48	150,750.90	2,693,18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6,384.29	917,466.48	150,750.90

2015年1-7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10,478.27			4,080.93	36,728.39	6,251,287.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	210,478.27			4,080.93	36,728.39	6,251,287.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6,000,000.00	4,000,000.00				748,746.99	10,748,746.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8,746.99	748,746.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项目	2015年1-7月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4,210,478.27			4,080.93	785,475.38	17,000,034.58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00.00				16,091.30	144,821.72	2,860,91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00,000.00				16,091.30	144,821.72	2,860,913.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3,300,000.00	210,478.27			-12,010.37	-108,093.33	3,390,374.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374.57	90,37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3,300,000.00						3,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300,000.00						3,3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37.46	-9,037.46	
1、提取盈余公积					9,037.46	-9,037.46	
2、对所有者的分配							

项目	2014 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0,478.27			-21,047.83	-189,430.4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10,478.27			-21,047.83	-189,430.44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10,478.27			4,080.93	36,728.39	6,251,287.59

2013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00.00					-225,563.72	2,474,43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2,700,000.00					-225,563.72	2,474,436.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6,091.30	370,385.44	386,476.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6,476.74	386,47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091.30	-16,091.30	
1、提取盈余公积					16,091.30	-16,091.30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3 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00,000.00				16,091.30	144,821.72	2,860,913.02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15]审字第 6103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则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或负债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类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已经被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外。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分类为上述三种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投资终止确认或被认定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对应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交易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5)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折现率的确认

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确认折现率，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折现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折现率时也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8）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如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单项测试计提坏账

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将按下列方式进行减值测试：

①将关联方往来单独作为一组组合，对于本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则按信用风险和账龄特征予以组合，集中进行减值测试，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标志进行组合，并按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类别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款项	0	0
1—2年（含2年）的应收款项	5	5
2—3年（含3年）的应收款项	10	10
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20	20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对于贸易项下的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对于自制品存货采用定额成本确定其发出成本，待期末将实际耗用与定额之间的差额按照本期产量进行分摊。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

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②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③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④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⑥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⑦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①共同控制及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判断为共同控制：

1)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2) 涉及合营企业的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3)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②重大影响及判断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存在下列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为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制定；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大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9、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3	5	31.67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

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4)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⑤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⑥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1、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3、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出租人未担保余值、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期末进行减值

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它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

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5、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原账面价值计量，不形成商誉。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其中合并利润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购买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应当按公允价值列示。

(3) 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出售股权而增加或减少子公司，其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基本原则是判断控制权转移的时点。具体为：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企业购买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利机构审批通过；

按照规定，购买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并获取批准；

已经办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4）合并日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资产或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资产或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

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执行上述准则对本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一) 公司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	20.23	18.31	12.43
净资产收益率 (%)	0.0479	0.0146	0.0797
销售净利率 (%)	5.37	-0.17	0.8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08	0.0218	0.1151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12.43%、18.31%、20.23%，逐渐上升，主要是因为：①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制冷剂的采购成本降低，进销价差扩大，导致毛利扩大，制冷剂的毛利率上升。②自制产品的单位成本普遍下降，导致自制产品的毛利率上升。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0797%、0.0146%、0.0479%；每股收益分别为 0.1151 元、0.0218 元、0.1008 元；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0.82%、-0.17%、5.37%。三个指标均呈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均随收入变动而变动。主要是因为：（1）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的主要客户的订单量下降，导致 2014 年度收入大幅下降。（2）从 2015 年起，公司一方面扩充了销售队伍，积极拓展市场，开发了多个新客户；一方面取得反光贴的代理销售权，进一步拓展了收入增长点。

总体而言，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14.89	51.96	80.38

流动比率（倍）	3.11	1.50	1.18
速动比率（倍）	2.45	1.06	0.89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38%、51.96%、14.89%，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1.50、3.11，速动比率分别为 0.89、1.06、2.45。2013 年度公司实收资本较低，为维持日常经营活动，银行借款和开具承兑票据较多，因此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能力较弱。2014 年 9 月增资 330 万元致使公司净资产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大幅度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上升较大，偿债能力得到提升。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显著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显著上升，公司目前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均较好，财务风险较低。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0	3.42	4.80
存货周转率（次）	2.19	3.09	9.03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80、3.42、2.60，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03、3.09、2.19。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渐下降，回款速度减慢；存货周转率也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以及生产的存货尚未实现销售。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增加营业收入，提高资产周转率，尽可能降低资金占用水平。

4、获取现金能力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3,971.64	-3,317,289.80	-2,310,54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7,429.10	-627,595.39	-62,45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84,006.20	3,701,109.84	778,982.18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10,545.20 元、-3,317,289.80 元、1,903,971.64 元。公司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2015 年 1-7 月较 2014 年度显著回升，主要是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随收入波动而波动。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62,451.62 元、-627,595.39 元、-737,429.10 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分别为 62,451.62 元、117,595.39 元、737,429.10 元。2014 年度因取得子公司三艾和靖源通的股权、设立子公司万都元祥共计支出 510,000.00 元。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778,982.18 元、3,701,109.84 元、6,484,006.20 元。一方面，公司于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分别收到股权投资 100 万元、390 万元、1000 万元，于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分别取得借款 310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于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分别偿还借款 310 万元，借款利息 221,017.82 元、198,890.16 元、115,993.80 元。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的资金运转情况良好。未来，随着公司规范化管理，将严格落实资金管理制度，对往来借款进行严格控制，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5、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说明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971.64	-3,317,289.80	-2,310,545.20
2、净利润	759,105.25	-32,728.48	275,226.88
3、差额 (=1-2)	1,144,866.39	-3,284,561.32	-2,585,772.08
4、盈利现金比率 (=1/2) (倍)	2.51	101.36	-8.40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资产减值、固定资产折旧、固定资产报废、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存货的变动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对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关系产生最大影响的为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现金流量净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的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9,105.25	-32,728.48	275,226.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451.59	64,051.56	22,957.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5,647.69	506,177.15	574,701.01
无形资产摊销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39.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854.98	198,890.16	221,017.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67.54	-16,012.88	-8,91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034.96	-519,542.69	-534,427.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837.06	1,984,296.25	6,127,346.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6,249.87	-5,509,760.23	-8,988,451.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971.64	-3,317,289.80	-2,310,545.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08,429.78	1,257,881.04	1,501,656.3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57,881.04	1,501,656.39	3,095,671.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0,548.74	-243,775.35	-1,594,014.64

1)2013年净利润为275,226.88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310,545.20元,差额为-2,585,772.08元,主要原因是:①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6,127,346.52元,导致现金流量增加;②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8,988,451.84元,导致现金流量减少。

2)2014年净利润为-32,728.48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317,289.80元,差额为-3,284,561.32元,主要原因是:①经营性应收项目

减少 1,984,296.25 元,导致现金流量增加;②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5,509,760.23 元,导致现金流量减少。

3) 2015 年 1-7 月净利润为 759,105.25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903,971.64 元,差额为-1,144,866.39 元,主要原因是: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508,837.06 元,导致现金流量减少;②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916,249.87 元,导致现金流量增加。

报告期内各期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主要为前期采购原材料、支付各项费用形成的应付款项在当期支付现金产生的变动,以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的收支产生的其他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的减少	-850,000.00	3,4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的减少	-87,287.03	-422,011.39	6,603,750.62
预付款项的减少	-367,905.65	1,274,629.51	-201,688.39
其他应收款的减少	732,312.01	-2,300,142.08	-871,715.71
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	64,043.61	31,820.21	-3,000.00
合计	-508,837.06	1,984,296.25	6,127,346.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应付票据的增加	-300,000.00	-310,629.00	2,042,717.60
应付账款的增加	-67,191.07	-3,199,873.19	-11,962,675.22
预收款项的增加	-5,385.47	-126,870.90	2,155.40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	3,313.00	700.00	
应交税费的增加	-153,697.41	47,921.81	179,496.48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1,464,140.82	-1,778,266.47	643,129.75
其他流动负债的增加	-24,930.00	-142,742.48	106,724.15
合计	916,249.87	-5,509,760.23	-8,988,451.84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按业务及产品类别划分的收入构成分析

产品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136,467.53	100.00	19,441,955.04	99.76	33,749,650.14	100.00
代销类	6,416,397.27	45.39	5,852,217.33	30.03	7,689,202.72	22.78
养护品	47,078.46	0.33	201,724.90	1.04	507,938.75	1.51
钣喷	480,017.14	3.40	513,913.01	2.64	599,765.41	1.78
制冷剂	4,026,493.23	28.48	5,136,579.42	26.36	6,581,498.56	19.50
反光贴	1,862,808.44	13.18	-	-	-	-
自制类	7,720,070.26	54.61	13,589,737.71	69.73	26,060,447.42	77.22
管路	3,969,632.50	28.08	7,654,885.62	39.28	11,991,890.45	35.53
钢杯	418,046.40	2.96	801,081.72	4.11	969,669.36	2.87
钢网	283,696.00	2.01	590,022.12	3.03	603,003.00	1.79
芯体总成	911,518.10	6.45	2,694,732.62	13.83	10,069,323.81	29.84
顶蒸总成	1,033,966.00	7.31	996,609.96	5.11	909,425.19	2.69
冷柜	1,045,085.47	7.39	737,367.38	3.78	855,128.80	2.53
其它	58,125.79	0.41	115,038.29	0.59	662,006.81	1.96
其他业务收入	-	-	46,000.00	0.24	-	-
服务费	-	-	46,000.00	0.24	-	-
合计	14,136,467.53	100.00	19,487,955.04	100.00	33,749,650.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车用空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和车用空调制冷媒介及汽车售后市场产品的代理销售。主要产品分为外购的养护品、钣喷、制冷剂和反光贴，自制的汽车空调管路、芯体总成、顶蒸总成等。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类型为产品的销售收入，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00.00%、99.76%、100.00%，占比较大，其中代销的制冷剂、销售自制的管路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2014年度的收入比2013年度下降14,261,695.10元，降幅达42.26%，主要是因为：①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下游客户向公司采购的订单减少；②2013年度，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了两批特制型号的芯体总成，共计5,209,841.11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的15.44%，之后未再采购该型号产品，导致该部分产品收入下降较多。

2014年度其他业务收入是公司为员工购置工服的同时，代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购买4.6万元工服。详情见本章“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2、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产品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占比
代销类	1,967,113.36	30.66	68.78%	2,327,238.98	39.77	65.22%	2,117,628.78	27.54	50.46%
养护品	19,469.14	41.35	0.68%	66,153.18	32.79	1.85%	223,103.61	43.92	5.32%
钣喷	277,266.34	57.76	9.69%	203,171.48	39.53	5.69%	180,737.65	30.13	4.31%
制冷剂	1,536,190.84	38.15	53.71%	2,057,914.32	40.06	57.68%	1,713,787.52	26.04	40.84%
反光贴	134,187.04	7.2	4.69%	-	-	-	-	-	-
自制类	892,932.64	11.57	31.22%	1,240,873.00	9.13	34.78%	2,078,698.61	7.98	49.54%
管路	383,996.19	9.67	13.43%	736,936.96	9.63	20.65%	1,500,068.15	12.51	35.75%
钢杯	47,155.40	11.28	1.65%	54,689.80	6.83	1.53%	61,337.17	6.33	1.46%
钢网	118,048.00	41.61	4.13%	235,247.99	39.87	6.59%	150,093.00	24.89	3.58%
芯体总成	29,532.07	3.24	1.03%	110,329.47	4.09	3.09%	171,062.00	1.70	4.08%
顶蒸总成	203,495.92	19.68	7.12%	41,831.71	4.20	1.17%	98,772.08	10.86	2.35%
冷柜	105,300.67	10.08	3.68%	50,887.91	6.90	1.43%	18,334.70	2.14	0.44%
其它	5,404.39	9.30	0.19%	10,949.16	9.52	0.31%	79,031.51	11.94	1.88%
合计	2,860,046.00	20.23	100.00%	3,568,111.98	18.35	100.00%	4,196,327.39	12.43	100.00%

如上表所述，公司自制产品的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因为：一方面，自制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下降；一方面，公司优化生产环节，降低人工成本，致使自制产品的单位成本呈下降趋势，毛利率逐渐上升。

公司代销类产品的毛利率由2013年度的27.54%上升到2014年度的39.77%，主要是因为制冷剂的毛利率上升。制冷剂产品采购单价2014年比2013年下降12%-18%不等，同时销售单价略有下降，2014年比2013年下降3%-7%，下降幅度低于采购单价下降幅度，导致了毛利率的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在2015年1-7月比前两年上升较多，但与同行业公司华尔达（831172）2015年上半年整体毛利率25.41%相比，仍有差距，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成本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9,982,571.62	88.53	13,408,827.14	84.23	26,707,900.20	90.37

直接人工	758,271.14	6.72	1,537,876.92	9.66	1,682,482.22	5.69
制造费用	535,578.77	4.75	973,139.00	6.11	1,162,940.33	3.94
营业成本合计	11,276,421.53	100.00	15,919,843.06	100.00	29,553,322.75	100.00

产品成本结构中，80%以上为材料费用，报告期内占比略有波动，2014年占比较2013年减少了6.14%，主要是因为外购原材料中的制冷剂的销量下降。

3、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	14,136,467.53	19,487,955.04	33,749,650.14	-42.26
营业成本	11,276,421.53	15,919,843.06	29,553,322.75	-46.13
毛利	2,860,046.00	3,568,111.98	4,196,327.39	-14.97
营业利润	1,020,529.96	-126,197.35	215,916.42	-158.45
利润总额	1,047,623.96	-40,852.99	403,331.56	-110.13
净利润	759,105.25	-32,728.48	275,226.88	-111.89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营业收入分别为33,749,650.14元、19,487,955.04元、14,136,467.53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相比2013年度下降了42.26%，主要是因为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的主要客户的订单量下降，导致2014年度收入大幅下降。

2015年1-7月营业收入相比2014年同期的增长了24.35%，主要原因如下：

(1) 2015年公司扩充了销售队伍，积极拓展市场，开发了多个新客户；(2) 公司取得反光贴的代理销售权，进一步拓展了收入增长点。

报告期内，随着收入的波动，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也随之增减。未来，公司将采取进一步开发新客户、对自制产品进一步优化等措施，提升收入。

4、与同行业公司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公司	华尔达 831172	公司	华尔达 831172
资产总额(万元)	1,937.00	4,126.77	2,162.30	3,860.52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944.20	3,954.76	3,374.97	3,244.86
毛利率(%)	18.31	27.44	12.43	23.58
净资产收益率(%)	0.0146	20.90	0.0797	32.97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公司	华尔达 831172	公司	华尔达 831172
资产负债率（%）	51.96	40.21	78.68	85.69
流动比率（倍）	1.50	1.64	1.18	0.79
速动比率（倍）	1.06	0.99	0.89	0.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2	3.58	4.80	2.8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55	0.20	-0.86	1.1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18	0.19	0.1151	0.257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毛利率 2013 年为 12.43%、2014 年为 18.31%；净资产收益率 2013 年为 0.0797%、2014 年为 0.0146%；基本每股收益 2013 年 0.1151 元/股、2014 年 0.0218 元/股，均低于华尔达同期数据，其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规模远小于华尔达，同时两者生产的产品属于行业中的不同细分领域，盈利能力有所差异。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资产负债率 2013 年末为 80.38%、2014 年末为 51.96%、2015 年 7 月末为 14.89%，逐期下降，与华尔达相比有较大的回落，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公司 2013 年流动比率为 1.18 倍、速动比率为 0.89 倍；2014 年流动比率 1.50 倍、速动比率 1.06 倍；2013 年度显著高于华尔达，2014 年度与之基本持平，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80 次，高于华尔达；2013 年为 3.42 次，低于华尔达，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时间加长，资金周转效率降低。未来，公司将优化应收账款的收款政策，加快回款速度，提高资金使用率。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0.86 元、2014 年为-0.55 元，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虽然有较大提高，但仍低于华尔达，主要是因为公司与华尔达在收入规模和经营模式上有差异。

（三）主要费用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元)	14,136,467.53	19,487,955.04	33,749,650.14	-42.26
销售费用(元)	360,005.53	626,934.67	773,746.42	-18.97
管理费用(元)	1,321,884.69	2,636,638.23	2,832,932.25	-6.93
其中研发费用(元)	87,053.97	319,227.13	272,284.27	17.24
财务费用(元)	123,273.78	257,037.03	258,293.74	-0.49
期间费用合计(元)	1,805,164.00	3,520,609.93	3,864,972.41	-8.91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2.55%	3.22%	2.29%	-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9.35%	13.53%	8.39%	-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87%	1.32%	0.77%	-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2.77%	18.23%	11.41%	-

报告期内，2014年销售费用比2013年下降了146,811.75元，降幅18.97%。主要因为：一方面，收入降低，销售费用随之降低；另一方面，公司严格控制相关费用支出的额度，如：汽油费较2013年度下降90.95%。

报告期内，2014年管理费用比2013年降低196,294.02元，降幅6.93%。主要因为：（1）折旧费、招待费、会务费和房租费等均大幅下降，降幅均在30%以上，其中，房租费2014年度比2013年度减少554,936.38元，会务费减少70,624.40元；（2）2014年度公司为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支出中介费用54.85万元；（3）办公费和车辆费等略有上升。

报告期内，2014年度财务费用与2013年度相比略有变动，下降0.49%。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票据贴现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各项支出变动不大。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公司)		-7,339.36
	(三艾公司)	24,52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公司)		50,000.00	193,110.0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度
3、车辆违章罚款支出（公司）		500.00	400.00	2,050.00
4、税收滞纳金	（万都元祥）	50.00		
	（三艾公司）		200.00	
5、对外捐赠				
6、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三艾公司）		3,124.00	43,283.72	
7、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7,094.00	85,344.36	191,060.0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6,773.50	21,336.09	47,765.00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320.50	64,008.27	143,29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2,011.25	-118,072.84	84,166.88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2.68	-195.57	52.06

报告期内，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52.06%、-195.57%、2.68%。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但报告期内该影响逐渐降低，2015年1—7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仅为2.68%。随着公司自制产品的研发，盈利能力进一步释放，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利润总额比重将进一步降低。

综上所述，公司净利润不存在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2、政府补助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形式
财政贴息	-	93,110.00	资金划拨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50,000.00	100,000.00	资金划拨
合计	50,000.00	193,110.00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度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40,803.10	30,037.62	44,448.89
银行存款	8,867,626.68	1,227,843.42	1,607,836.50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	1,280,000.00
合 计	9,408,429.78	1,257,881.04	2,932,285.39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变动较大，2014年末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1,674,404.35元，2015年7月31日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8,150,548.74元。主要是因为2015年3月公司增资400万元，6月增资600万元（其中：200万元计入股本，4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两次增资共计1,000万元均为现金。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均为应付票据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余额表：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5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
合 计	3,15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

2、2015年7月31日，公司以220万元应收票据质押，作为应付票据保证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型车分公司	2015/4/17	2015/10/17	1,000,000.00
	2015/6/12	2015/12/12	1,000,000.0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	2015/5/15	2015/11/15	200,000.00
合计			2,200,000.00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3/11	2015/9/11	100,000.00
	2015/4/17	2015/10/17	500,000.00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公司	2015/2/9	2015/8/9	100,000.00
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	2015/2/6	2015/8/6	140,000.00
合计			840,000.00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	2015/2/3	2015/8/3	200,000.00
	2015/2/3	2015/8/3	100,000.00
	2015/3/11	2015/9/11	100,000.00
	2015/3/11	2015/9/11	100,000.00
	2015/3/11	2015/9/11	100,000.00
	2015/4/14	2015/10/14	200,000.00
	2015/4/14	2015/10/14	200,000.00
	2015/5/15	2015/11/15	100,000.00
	2015/5/15	2015/11/15	200,000.00
	2015/6/11	2015/12/11	300,000.00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5/26	2015/11/26	100,000.0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4/17	2015/10/17	1,000,000.00
	2015/6/12	2015/12/12	1,000,000.00
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	2015/2/6	2015/8/6	14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2/9	2015/8/29	100,000.00
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3/23	2015/9/23	500,000.00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015/3/12	2015/9/12	100,000.00
合计			4,540,000.00

(三) 应收账款

公司的结算政策为：根据与客户的协议，公司发货后将“库存商品”转入“发出商品”。客户验收核对无误后，公司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相关款项记入“应收账款”。客户付款后，将“应收账款”转入“银行存款”或“应收票据”。

公司各主要客户的结算政策如下：

客户	验收核对期(月)	付款期(月)	现金结算	票据结算	备注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	2	10%	90%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1	2	10%	9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	2	10%	9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	3	40%	60%	单笔 20 万元以上
			100%	0	单笔 20 万元(含)以下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3	100%	0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	1	80%	20%	
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1	15%	85%	

由于公司采用上述结算政策，客户取得销售发票的一段时间后付款，并且多数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因此导致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客户收货后，验收核对无误，公司开具发票，并于当月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公司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或变相虚增收入的情形。

1、公司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22,736.23	88.65	
1—2年(含2年)	425,873.44	7.83	21,293.68
2—3年(含3年)	181,156.96	3.33	18,115.70
3年以上	10,500.00	0.19	2,100.00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合计	5,440,266.63	100.00	41,509.38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94,946.07	87.52	
1—2年(含2年)	209,582.56	3.75	10,479.13
2—3年(含3年)	13,586.00	0.24	1,358.60
3年以上	474,709.22	8.49	94,941.84
合计	5,592,823.85	100.00	106,779.57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44,947.80	87.11	
1—2年(含2年)	217,085.35	3.61	10,854.28
2—3年(含3年)	98,790.20	1.64	9,879.02
3年以上	459,957.02	7.64	91,991.40
合计	6,020,780.37	100.00	112,724.70

(注：以上列示包含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不计提坏账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公司与客户约定的结算模式中，付款期最长为3个月，大多数客户能遵守约定，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的占比均在86%以上。

账龄在1年以上账款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款项性质
	合计	1年以下	1-2年	2-3年	3-4年	
一、关联方						
佛山市南海元祥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78,007.77	54,197.01	23,810.76			货款
二、非关联方						
电子工业部第十六研究所特种制冷设备厂	388,046.63		388,046.63			货款

合肥飞龙冷冻空调公司	178,196.96			178,196.96		贷款
浙江敏特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44,850.00	43,700.00	1,150.00			贷款
安徽昌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				10,500.00	贷款
安徽时瑞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960.00		6,960.00			贷款
巢湖伟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12.00	2,436.00	1,776.00			贷款
河南瑞创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130.05		4,130.05			贷款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贷款
安徽亿瑞深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			1,960.00		贷款
合计	717,863.41	100,333.01	425,873.44	181,156.96	10,500.00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合计	1年以下	1-2年	2-3年	3-4年	
一、关联方						
无						
二、非关联方						
江淮客车有限公司配件部	3,086.00	-	-	3,086.00		贷款
合肥动力快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887.00	-	1,887.00	-		贷款
安徽信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840.00	3,710.00	1,130.00	-		贷款
安徽时瑞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960.00	3,240.00	3,720.00	-		贷款
合肥飞龙冷冻空调公司	178,196.96	-	178,196.96	-		贷款
亚成空调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286,000.00	-	-	286,000.00		贷款
浙江敏特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63,950.00	62,280.00	1,670.00	-		贷款
合肥泛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6	-	18.6	-		贷款
安徽昌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	-	-	10,500.00		贷款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	1,000.00	-		贷款
上海冷堡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35,752.92	33,043.70	14,000.00	188,709.22		贷款
安徽亿瑞深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	-	1,960.00			贷款
电子工业部第十六研究所特种制冷设备厂	21,926.34	15,926.34	6,000.00			贷款
合计	816,077.82	118,200.04	209,582.56	488,295.22	-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合计	1年以下	1-2年	2-3年	3-4年	
一、关联方						
无						
二、非关联方						
江淮客车有限公司配件部	3,086.00				3,086.00	货款
广州市源创客车配套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18,352.00				18,352.00	货款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0.3		0.3			货款
合肥飞龙冷冻空调公司	384,971.85	204,486.80	180,485.05			货款
亚成空调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306,000.00				306,000.00	货款
安徽江淮航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货款
杭州新都奥兰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16,100.00		16,100.00			货款
安徽昌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		10,500.00			货款
上海冷堡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45,309.22	14,000.00		98,790.20	132,519.02	货款
合计	994,319.37	218,486.80	217,085.35	98,790.20	459,957.02	

如上述明细账所示，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且金额较大的客户有电子工业部第十六研究所特种制冷设备厂和合肥飞龙冷冻空调公司。这两家形成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原因是其流动资金不足，未能及时付款。后经双方协商，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形式清偿债务，用于偿债的机器设备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认定价值不低于所欠贷款。

其它账龄在一年以上账款金额较小，因客户被收购、联系人员变更等原因导致账款未能及时收回。

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包含应收关联方的款项，由于该类关联方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纯刚或其兄长葛晓永控制的其他公司，该类款项预计可全额收回，故未计提坏账准备。详情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关联关系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14,194.08	584,371.03	葛晓永持有其80%股权

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	115,830.00	—	葛纯刚持有其 60% 股权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98,320.00	—	葛纯刚持有其 86.67% 股权
合计	428,344.08	584,371.03	

除上述款项外，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5,592,436.29 元、5,008,452.82 元、5,440,266.63 元，按如下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1—2 年 (含 2 年)	5
2—3 年 (含 3 年)	10
3 年以上	20

应收账款的账龄符合公司结算政策和行业特点，并且充分谨慎地计提了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1	奇瑞汽车有限公司	672,343.71	12.36	1 年以内	货款
2	南京协众汽车空调集团有限公司	517,795.00	9.52	1 年以内	货款
3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2,316.61	8.50	1 年以内	货款
4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42,198.00	8.13	1 年以内	货款
5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408,009.70	7.5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502,663.02	46.0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1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584,371.03	10.43	1 年以内	货款
2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2,947.84	10.05	1 年以内	货款
3	安徽江淮福臻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7,815.84	9.96	1 年以内	货款
4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547,309.17	9.77	1 年以内	货款
5	南京协众汽车空调集团有限公司	428,480.00	7.65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680,923.88	47.86		
----	--------------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1,985,642.76	34.26	1 年以内	货款
2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650.51	13.49	1 年以内	货款
3	合肥天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579,000.00	9.99	1 年以内	货款
4	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	385,664.00	6.65	1 年以内	货款
5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14,194.08	3.7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946,151.35	68.09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1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432,762.03	货款
2	佛山市南海元祥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78,007.77	货款
合计		510,769.80	

（四）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601.55	95.80	1,489,307.20	99.84	204,642.59	94.27
1—2 年（含 2 年）	2,800.00	2.26	2,400.00	0.16	11,135.10	5.13
2—3 年（含 3 年）	2,400.00	1.94	-	-	1,300.00	0.60
合计	123,801.55	100.00	1,491,707.20	100.00	217,077.69	100.00

如上表所述，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17,077.69 元、1,491,707.20 元、123,801.55 元，2014 年末余额对比 2013 年末增加了 1,274,629.51 元，主要是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量增加，预付的材料款相应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苏州华尔普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	18.31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苏州市朗吉科技有限公司	26,660.00	16.27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上海孟达贸易有限公司	13,600.00	8.30	1 年以内	材料款
4	合肥方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250.00	3.81	1 年以内	设备款
5	广州豫嵩贸易有限公司	3,840.00	2.3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80,350.00	49.0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53.63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378,348.50	25.36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苏州华尔普机械有限公司	270,000.00	18.10	1 年以内	材料款
4	合肥信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160.00	0.82	1 年以内	设备款
5	辉县市天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8,428.00	0.56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468,936.50	98.4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176.88	21.27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江苏超力电器公司	35,520.00	16.36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16,101.07	7.42	1 年以内	材料款
4	上海海力继电器有限公司	8,000.00	3.69	1 年以内	设备款
5	郑州梁氏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750.00	3.11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12,547.95	51.85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53,868.02	81.01	-	53,868.02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	-	-	-
3年以上	12,630.00	18.99	2,526.00	10,104.00
合计	66,498.02	100.00	2,526.00	63,972.0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111,132.74	89.08	-	111,132.74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	-	-	-
3年以上	13,630.00	10.92	2,726.00	10,904.00
合计	124,762.74	100.00	2,726.00	122,036.7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164,857.24	38.09	-	164,857.24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253,205.00	58.51	25,320.50	227,884.50
3年以上	14,710.10	3.40	2,942.02	11,768.08
合计	432,772.34	100.00	28,262.52	404,509.82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底,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包含关联方欠款余额为5,016,655.52元、392,000.00元和18,000.00元,预计可全额收回,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514,036.74元,比2013年末余额减少4,907,128.60元,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和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偿还了4,442,253.33元和574,402.19元的借款。公司于2012年、2013年陆续向两家公司提供了借款,无借款协议,无

利息约定，由董事长葛纯刚批准，确有不规范之处。公司经股份制改造，逐步完善了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规定，今后如再发生此类事项，将按《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截止 2015 年 7 月末，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基本都是备用金和保证金。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葛纯刚	21,890.80	25.90	1-2 年	备用金
2	陈思娟	21,499.67	25.44	1 年以内	备用金
3	唐孟林	12,309.88	14.57	1 年以内	备用金
4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10,000.00	11.83	3 年以上	保证金
5	高新创业园	7,530.68	8.92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73,231.03	86.6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冯涛	196,000.00	37.93	1 年以内	往来款
2	张航宁	196,000.00	37.93	1 年以内	往来款
3	高新创业园	56,660.74	10.96	1 年以内	往来款
4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10,000.00	1.94	2-3 年	保证金
5	张俊莲	4,172.00	0.81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462,832.74	89.5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810,243.00	33.22	1 年以内	往来款
		2,632,010.33	48.30	1-2 年	往来款
2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574,402.19	10.54	1 年以内	往来款
3	高新创业园	41,787.07	0.77	1 年以内	往来款
4	葛纯刚	41,563.22	0.76	1 年以内	往来款
5	安徽老香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0.55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5,130,005.81	94.14		

5、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6、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1	葛纯刚	21,890.80	备用金
合计		21,890.80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模具加工费	-	31,820.21	-
房屋租赁费	95,863.82	-	-
合计	95,863.82	31,820.21	-

（七）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7,286.26	-	1,397,286.26
半成品	148,110.65	-	148,110.65
周转材料	27,634.33	-	27,634.33
库存商品	2,026,634.99	95,533.21	1,931,101.78
发出商品	1,264,018.99	-	1,264,018.99
委托加工物资	190,418.96	-	190,418.96
合计	5,054,104.18	95,533.21	4,958,570.97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5,003.30	-	1,145,003.30
半成品	99,038.51	-	99,038.51
周转材料	17,551.31	-	17,551.31
库存商品	3,194,619.91	95,533.21	3,099,086.70
发出商品	808,335.27	-	808,335.27
委托加工物资	189,318.51	-	189,318.51
合计	5,453,866.81	95,533.21	5,358,333.6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7,017.61	-	1,157,017.61
半成品	697,839.87	-	697,839.87
周转材料	134,713.63	-	134,713.63
库存商品	2,838,116.35	-	2,838,116.35
委托加工物资	106,636.66	-	106,636.66
合计	4,934,324.12	-	4,934,324.12

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发出商品为主，其中，原材料主要是为生产持有的铜管、铝箔、膨胀阀、压板等；库存商品是已经完成但尚未发出的产成品；发出商品是已经发货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产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基本稳定。2014年度，子公司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排气软管、吸气管等库存商品因可变现净值下降计提 95,533.21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存货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	3,573,313.37	70,614.50	-	3,643,927.87
其中：机械设备	2,696,297.56	53,311.12	-	2,749,608.68
运输工具	465,791.15	-	-	465,791.15
办公设备	411,224.66	17,303.38	-	428,528.04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494,374.93	574,701.01	-	2,069,075.94
其中：机械设备	1,002,528.15	442,098.84	-	1,444,626.99
运输工具	228,614.03	73,491.91	-	302,105.94
办公设备	263,232.75	59,110.26	-	322,343.0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78,938.44	-	-	1,574,851.93
其中：机械设备	1,693,769.41	-	-	1,304,981.69
运输工具	237,177.12	-	-	163,685.21
办公设备	147,991.91	-	-	106,185.03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	3,643,927.87	17,595.39	202,693.75	3,458,829.51
其中：机械设备	2,749,608.68	5,811.97	37,820.51	2,717,600.14
运输工具	465,791.15	-	11,128.20	454,662.95
办公设备	428,528.04	11,783.42	153,745.04	286,566.42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69,075.94	506,177.16	195,354.40	2,379,898.70
其中：机械设备	1,444,626.99	340,441.86	38,724.66	1,746,344.19
运输工具	302,105.94	98,614.51	10,571.90	390,148.55
办公设备	322,343.01	67,120.79	146,057.84	243,405.9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574,851.93	-	-	1,078,930.81
其中：机械设备	1,304,981.69	-	-	971,255.95
运输工具	163,685.21	-	-	64,514.40
办公设备	106,185.03	-	-	43,160.46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	3,458,829.51	1,015,727.40	-	4,474,556.91
其中：机械设备	2,717,600.14	373,873.56	-	3,091,473.70
运输工具	454,662.95	619,200.00	-	1,073,862.95
办公设备	286,566.42	22,653.84	-	309,220.26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379,898.70	285,647.69	-	2,665,546.39
其中：机械设备	1,746,344.19	237,737.49	-	1,984,081.68
运输工具	390,148.55	21,446.01	-	411,594.56
办公设备	243,405.96	26,464.19	-	269,870.1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078,930.81	-	-	1,809,010.52
其中：机械设备	971,255.95	-	-	1,107,392.02
运输工具	64,514.40	-	-	662,268.39

办公设备	43,160.46	-	-	39,350.11
------	-----------	---	---	-----------

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未发生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已按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足额计提折旧，不存在折旧计提不足的情况，固定资产质量较好。

2014年9月，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发现部分固定资产损毁或丢失，原值共计202,693.75元，这是由于公司内控缺失所致。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配以相应地监督措施，以确保该类事项不会再次发生。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无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且产权清晰。

（九）在建工程

项目	2014年1月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建筑设计费	-	100,000.00	-	100,000.00
合计	-	100,000.00	-	1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建筑设计费等	100,000.00	109,030.00	-	209,030.00
合计	100,000.00	109,030.00	-	209,030.00

公司的子公司万都元祥在肥西县桃花工业园新建厂房，陆续向建筑设计院支付设计费。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1,509.38	10,377.35	106,779.57	26,694.89	112,724.70	28,181.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26.00	631.5	2,726.00	681.5	28,262.52	7,065.63
存货跌价准备	95,533.21	23,883.30	95,533.21	23,883.30	-	-
合计	139,568.59	34,892.15	205,038.78	51,259.69	140,987.22	35,246.81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外，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630.71	10,093.99	-	-	112,724.7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399.27	12,863.25	-	-	28,262.5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118,029.98	22,957.24	-	-	140,987.22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2,724.70	398.00	6,343.13	-	106,779.5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262.52	-	25,536.52	-	2,726.00
存货跌价准备	-	95,533.21	-	-	95,533.21
合计	140,987.22	95,931.21	31,879.65	-	205,038.78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6,779.57	594.32	65,845.91	18.6	41,509.3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26.00	60.00	260.00	-	2,526.00
存货跌价准备	95,533.21	-	-	-	95,533.21
合计	205,038.78	654.32	66,105.91	18.6	139,568.59

(十二) 短期借款

1、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明细：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徽商银行三里庵支行	-	-	1,5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董铺支行	-	-	1,6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高新区支行	-	3,100,000.00	-
合计	-	3,100,000.00	3,100,000.00

2、报告期内，借款合同明细：

贷款人	借款金额(万)	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高新区支行	160	2013/6/25——2014/5/26	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	抵押、保证	董铺支行为高新区支行下属机构
徽商银行三里庵支行	150	2013/5/7——2014/5/7	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20%	抵押、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高新区支行	160	2014/8/8——2015/7/7	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	抵押、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高新区支行	150	2014/5/21——2015/5/11	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	抵押、保证	

(十三) 应付票据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700,000.00	3,000,000.00	3,310,629.00
合计	2,700,000.00	3,000,000.00	3,310,629.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票据的保证方式分为两种：1) 支付 100%保证金；2) 公司将收到的大额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银行，拆零开具小额承兑票据，且小额票据的票面金额合计数与质押的大额票据票面金额相等。

公司及子公司三艾公司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敞口均为零。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票号	出票人	承兑方	收款人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元）	保证方式
131936100225520131018011233218	万都云雅	徽行三里庵支行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2013.10.18	2014.04.18	190,000.00	100%保证金
31300051/27354488	万都云雅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合肥方菱塑业有限公司	2013.11.20	2014.05.20	37,800.00	100%保证金
31300051/27354487	万都云雅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合肥市振兴中空玻璃有限公司	2013.11.20	2014.05.20	30,000.00	100%保证金
31300051/27354492	万都云雅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05.25	80,000.00	100%保证金
31300051/27354494	万都云雅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05.25	170,000.00	100%保证金
31300051/27354493	万都云雅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05.25	100,000.00	100%保证金
131936100225520131223012705273	万都云雅	徽行三里庵支行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2013.12.23	2014.06.23	107,189.00	100%保证金
131936100225520131223012707222	万都云雅	徽行三里庵支行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013.12.23	2014.06.23	644,600.00	100%保证金
131936100225520131231012956393	万都云雅	徽行三里庵支行	江苏超力电器有限公司	2013.12.31	2014.06.30	71,040.00	100%保证金
合计						1,430,629.00	

报告期内，子公司三艾公司发生的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三艾公司 2015 年 1-7 月应付票据明细								
票号	出票人	承兑方	收款人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元）	保证方式	大额票据票号
2054643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 3610 090222014121602 2006178
2054643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1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3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灏恒机电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3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3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3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3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3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8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4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5.01.07	2015.07.07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4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4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4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01.07	2015.07.07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644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5.01.07	2015.07.07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727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1.16	2015.07.1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728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1.16	2015.07.1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728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1.16	2015.07.1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728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1.16	2015.07.1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728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1.16	2015.07.1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728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1.16	2015.07.1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8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36100902220 150116023143537
2054988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8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1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36100902220 150116023142681
2054988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8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36100902220 150116023140391
2054988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8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9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8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9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5.02.10	2015.08.10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9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9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9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989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5.02.10	2015.08.10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44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502 361000012201504 17026184230
2055477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5.05.13	2015.11.1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固通管路科技有限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11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7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8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8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1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8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5.13	2015.11.1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478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5.05.13	2015.11.13	4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575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05.27	2015.11.27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2055575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05.27	2015.11.27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361000108201505
2055575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05.27	2015.11.27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5027243269
2055990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502
2055990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361000012201506

2055990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2028454170
2055990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云雅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0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0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0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5.07.25	2016.01.25	4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0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苏州华尔普机械有限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5.07.25	2016.01.2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5991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华海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5.07.25	2016.01.25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合计						3,500,000.00		

三艾公司 2014 年度应付票据明细								
票号	出票人	承兑方	收款人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元)	保证方式	大额票据票号
2038801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 3610 0902 2201 3111 9011 870824
2038800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01.23	2014.07.23	56,161.53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397,281.8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47,402.53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灏恒机电有限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69,365.93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0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01.23	2014.07.23	96,913.71	大额票据拆分	
2038801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01.23	2014.07.23	72,874.5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927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2.18	2014.08.18	25,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1 3610 0007 2201 3121 9012 583868
2038927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2.18	2014.08.18	25,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927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2.18	2014.08.18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057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市庐阳区顺达冲压件厂	2014.03.07	2014.09.07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3610 0010 8201 3121 8012 572719
2039163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芜湖翔龙机电配件有限公司	2014.03.24	2014.09.24	55,695.51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3610 0010 8201 3121 8012 572760
2039163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3.24	2014.09.24	44,304.49	大额票据拆分	
2039300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04.15	2014.10.1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3610 0010 8201 3121 8012 572743、
2039301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301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灏恒机电有限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301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 3610 0902 2201 4022 0013 795443、
2039301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301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10 3610 0902 2201 4022 0013 795689
2039301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7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301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4.15	2014.10.15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301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04.15	2014.10.1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0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05.06	2014.11.0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 3610 0902 2201 4041 8015 127255
2039410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5.06	2014.11.06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0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4.05.06	2014.11.06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0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4.05.06	2014.11.06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0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05.06	2014.11.0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0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05.06	2014.11.06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0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5.06	2014.11.06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411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05.06	2014.11.06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4.07.25	2015.01.2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07.25	2015.01.2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07.25	2015.01.25	51,402.95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4.07.25	2015.01.25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07.25	2015.01.2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07.25	2015.01.2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天宇汽车配件厂	2014.07.25	2015.01.25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623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014.07.25	2015.01.25	118,597.05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3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09.03	2015.03.0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30900053/26969452
2039813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3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3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4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3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灏恒机电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3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苏州华尔普机械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09.03	2015.03.03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09.03	2015.03.03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1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4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5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4.09.03	2015.03.03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815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天宇汽车配件厂	2014.09.03	2015.03.03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4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6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4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4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09.24	2015.03.24	4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4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4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5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09.24	2015.03.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0400052/21795434
2039965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6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5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18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5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9964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1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11.24	2015.05.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 3610

2054301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0902220141017019949 218
2054301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1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1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苏州华尔普机械有限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17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1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2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1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 11. 24	2015. 05. 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 11. 24	2015. 05. 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飞跃工具厂	2014. 11. 24	2015. 05. 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4. 11. 24	2015. 05. 24	1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天宇汽车配件厂	2014. 11. 24	2015. 05. 24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302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4. 11. 24	2015. 05. 24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54495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4. 12. 19	2015. 06. 19	8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3610
2054495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鑫豪机械有限公司	2014. 12. 19	2015. 06. 19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0010820141113020830
2054494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固通管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2. 19	2015. 06. 19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30
合计						5,100,000.00		

三艾公司 2013 年度应付票据明细								
票号	出票人	承兑方	收款人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元)	保证方式	大额票据票号
2037955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3. 09. 17	2014. 03. 17	50,000.00	100%保证金	—

2037956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3.09.17	2014.03.17	20,000.00	100%保证金	——
2037955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民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13.09.17	2014.03.17	20,000.00	100%保证金	——
2037955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3.09.17	2014.03.17	20,000.00	100%保证金	——
2037956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3.09.17	2014.03.17	50,000.00	100%保证金	——
2037955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3.09.17	2014.03.17	70,000.00	100%保证金	——
2037955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3.09.17	2014.03.17	50,000.00	100%保证金	——
2038602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27	2014.06.27	36,358.50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3610 0010 8201
2038602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3.12.27	2014.06.27	63,641.50	大额票据拆分	3111 9011 893561
20377786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3.08.27	2014.02.27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3 3610 0010 8201 3041 5008 080970
2037778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3.08.27	2014.02.27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7778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3.08.27	2014.02.27	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7778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3.08.27	2014.02.27	15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7779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3.08.27	2014.02.27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7779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013.08.27	2014.02.27	5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27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市腾利五金汽车配件厂	2013.10.30	2014.04.3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1309 3610 0902 2201 3102 3011 333077
20381928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8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29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30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华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31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8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32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新昌恒杰空调部件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3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33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1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34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常州朗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2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20381935	三艾公司	徽行合肥分行	上海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013.10.30	2014.04.30	100,000.00	大额票据拆分	

合计	1,880,000.00		
----	--------------	--	--

附注：三艾公司用于质押的大额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三艾公司 2015 年 1-7 月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明细						
大额票据 票号	大额票据 出票人	大额票据 承兑方	大额票据 收款人	大额票据 出票日	大额票据 到期日	大额票据 票面金额 (元)
13093610090222014121 6022006178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12. 16	2015. 6. 16	500,000.00
25483417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账务中心	万都有限	2014. 12. 22	2015. 6. 22	300,000.00
13093610090222015011 6023143537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5. 1. 16	2015. 7. 16	200,000.00
13093610090222015011 6023142681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5. 1. 16	2015. 7. 16	200,000.00
13093610090222015011 6023140391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5. 1. 16	2015. 7. 16	100,000.00
15023610000122015041 702618423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5. 4. 17	2015. 10. 17	1,000,000.00
13033610001082015051 5027243269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5. 5. 15	2015. 11. 15	200,000.00
15023610000122015061 202845417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5. 6. 12	2015. 12. 12	1,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三艾公司 2014 年度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明细						
大额票据 票号	大额票据 出票人	大额票据 承兑方	大额票据 收款人	大额票据 出票日	大额票据 到期日	大额票据 票面金额 (元)
1309 3610 0902 2201 3111 9011 870824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1. 19	2014. 5. 19	1, 000, 000. 00
1301 3610 0007 2201 3121 9012 583868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合肥南七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2. 19	2014. 6. 19	100, 000. 00
1303 3610 0010 8201 3121 8012 572719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2. 18	2014. 6. 18	100, 000. 00
1303 3610 0010 8201 3121 8012 57276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2. 18	2014. 6. 18	100, 000. 00
1303 3610 0010 8201 3121 8012 572743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2. 18	2014. 6. 18	100, 000. 00
1309 3610 0902 2201 4022 0013 795443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2. 20	2014. 8. 20	100, 000. 00
1310 3610 0902 2201 4022 0013 795689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2. 20	2014. 8. 20	100, 000. 00
1309 3610 0902 2201 4041 8015 127255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4. 18	2014. 10. 18	500, 000. 00
10400052/23173726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万都有限	2014. 7. 14	2015. 1. 14	300, 000. 00
30900053/26969452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8. 14	2015. 2. 14	1, 000, 000. 00
10400052/21795434	湖南力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县支行营业部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7. 25	2015. 1. 25	500, 000. 00
1309 361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4. 10. 17	2015. 4. 17	1, 000, 000. 00

0902220141017019949218						
1303 3610 001082014111302083023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万都有限	2014. 11. 13	2015. 5. 13	200, 000. 00
合计						5, 100, 000. 00

三艾公司 2013 年度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明细						
大额票据 票号	大额票据 出票人	大额票据 承兑方	大额票据 收款人	大额票据 出票日	大额票据 到期日	大额票据 票面金额 (元)
1303 3610 0010 8201 3111 9011 893561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1. 19	2014. 5. 19	100, 000. 00
1303 3610 0010 8201 3041 5008 08097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4. 15	2013. 10. 15	1, 000, 000. 00
1309 3610 0902 2201 3102 3011 333077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专 业处理中心	安徽江淮松芝空调有限公司	2013. 10. 23	2014. 4. 23	500, 000. 00
合计						1, 600, 000. 00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三艾公司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均为公司或三艾公司，均具有对应的商品购销合同，且均已实际履行。因此，公司应付票据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和债权债务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行为，亦未针对票据融资行为制定具体的规范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大量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导致应付票据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①采用 100%保证金的保证方式获取银行承兑汇票，可获得半年的利息收入；②采用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拆分换取小额票据的形式支付货款，一方面可减少大量现金流出；另一方面开具汇票支付的手续费明显低于将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现金支付货款而支付的贴现利息。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应付票据发生额	3,500,000.00	5,100,000.00	3,310,629.00
其中：采用保证金方式	-	-	1,710,629.00
采用大额票据拆分方式	3,500,000.00	5,100,000.00	1,600,000.00
2、保证金利息收入	-	27,682.00	13,066.03
3、贴现利息（=1*同期贴现率）	94,791.67	148,750.00	103,457.16
4、开具汇票支付的手续费（=1*万分之五）	1,750.00	2,550.00	1,655.31
5、差额（=3-4）	93,041.67	146,200.00	101,801.85

（十四）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38,180.96	94.55	4,372,748.23	96.98	6,920,154.44	97.34
1—2年(含2年)	187,793.84	5.02	126,417.64	2.80	148,880.89	2.09
2—3年(含3年)	6,000.80	0.16	3,625.80	0.08	12,257.80	0.17
3年以上	10,125.00	0.27	6,500.00	0.14	28,376.40	0.40
合计	3,742,100.60	100.00	4,509,291.67	100.00	7,109,669.53	100.00

如上表所述，公司 201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比 2013 年末减少了 767,191.07 元，下降 17.01%，2015 年 7 月末的余额比 2014 年末减少了 2,600,377.86 元，下

降 36.58%。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供应商欠款的还款速度加快。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94,645.65	10.55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新昌县恒杰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315,009.47	8.42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原合肥顺达)	282,207.20	7.54	1 年以内	材料款
4	合肥皖新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77,015.50	7.40	1 年以内	材料款
5	太仓近代化工有限公司	212,900.00	5.69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481,777.82	39.6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新昌县恒杰空调部件有限公司	477,733.28	10.59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合肥美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31,204.39	9.56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合肥维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85,017.20	6.32	1 年以内	材料款
4	合肥皖新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79,983.50	6.21	1 年以内	材料款
5	太仓近代化工有限公司	272,300.00	6.0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746,238.37	38.7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合肥天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1,560,969.29	21.96	1 年以内	材料款
2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585,456.00	8.23	1 年以内	材料款
3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397,281.80	5.59	1 年以内	材料款
4	常熟市三维机电有限公司	354,726.41	4.99	1 年以内	材料款
5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322,260.00	4.53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3,220,693.50	45.30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1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10,589.50	服务费
合计		10,589.50	

(十五)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余额表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59.53	84.11	195,445.00	99.04	27,627.60	8.52
1—2年(含2年)	-	-	-	-	152,310.00	46.98
2—3年(含3年)	-	-	1,900.00	0.96	90,500.00	27.91
3年以上	1,900.00	15.89	-	-	53,778.30	16.59
合计	11,959.53	100.00	197,345.00	100.00	324,215.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小，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2、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兑洗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909.53	41.05	1年以内	货款
2	北京联动天翼科技有限公司	5,150.00	43.06	1年以内	货款
3	安徽江淮万都空调公司	1,900.00	15.89	3年以上	货款
合计		11,959.53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	91.22	1-3年	货款
2	上海冷旺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	4.05	1年以内	货款
3	北京联动天翼科技有限公司	5,150.00	2.61	1年以内	货款
4	上海冷堡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295.00	1.16	1年以内	货款
5	安徽江淮万都空调公司	1,900.00	0.96	2-3年	货款
合计		197,345.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邯郸市森宝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7,978.00	64.15	1年以内	货款
2	合肥博悦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68,250.00	21.05	1-2年	货款
3	江西华翔富奇汽车有限公司	41,050.30	12.66	3年以上	货款
4	合肥天之骄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699.60	1.14	1年以内	货款
5	安徽江淮万都空调公司	1,900.00	0.59	1-2年	货款
合计		322,877.90	99.59		

3、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十六）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45,508.65	98.45	459,094.52	52.24	1,914,985.49	72.07
1—2年(含2年)	5,119.08	0.68	416,532.02	47.40	667,697.15	25.13
2—3年(含3年)	6,623.00	0.87	3,124.00	0.36	10,000.00	0.38
3年以上	-	-	-	-	64,334.37	2.42
合计	757,250.73	100.00	878,750.54	100.00	2,657,017.01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余额分别为2,657,017.01元、878,750.54元、757,250.73元，2014年末余额较2013年末余额减少1,778,266.47元，下降66.93%，主要是因为公司于2012年、2013年向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借款30万元和90万元，在2014年偿还全部借款120万元。

2、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500,000.00	66.03	1年以内	新三板挂牌补助资金
2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100,000.00	13.21	1年以内	审计费
3	苏州华尔普机械有限公司	37,000.00	4.89	1年以内	设备款

4	烟台佑鼎金属表面材料有限公司	26,500.00	3.50	1年以内	材料款
5	葛纯刚	25,686.55	3.39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689,186.55	91.0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500,000.00	56.9	1年以内	往来款
2	葛纯刚	161,499.45	18.37	1年以内	往来款
3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1,391.57	3.57	1年以内	物业费
4	合肥鑫豪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9,245.66	3.33	1年以内	设备款
5	烟台佑鼎金属表面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	2.39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743,136.68	84.5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1	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33.87	1年以内	往来款
		300,000.00	11.29	1-2年	往来款
2	葛纯刚	619,227.00	23.31	1年以内	往来款
		363,073.15	13.66	1-2年	往来款
3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公司	45,237.34	1.70	1年以内	物业费
4	合肥市高新区管委会	37,979.35	1.43	1年以内	物业费
5	高新创业园	37,800.00	1.42	1年以内	物业费
合计		2,303,316.84	86.68		

3、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1	葛纯刚	25,686.55	往来款
2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5,290.00	详见“偶发性关联交易”之“资金拆借”
合计		30,976.55	

(十七)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1,441.81	131,163.29	79,924.74
企业所得税	238,977.74	242,923.64	246,190.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81.32	13,445.05	13,404.19
教育费附加	1,014.57	2,756.18	2,738.66
其他税费	976.38	2,317.45	2,425.77
合 计	238,908.20	392,605.61	344,683.80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013.00	700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13.00	700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合计	4,013.00	700	-

(十九) 报告期内各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	6,000,000.00	2,700,000.00
资本公积	4,159,997.27	210,478.27	1,210,000.00
盈余公积	4,080.93	4,080.93	16,091.30
未分配利润	679,670.17	-138,860.10	-29,337.07
少数股东权益	972,347.63	1,190,691.65	712,36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16,096.00	7,266,390.75	4,609,119.23

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葛纯刚，葛纯刚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74.917%	控股股东
刘振华	0.084%	董事
北京中科创富投资中心	8.333%	-
合肥科泰众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8.333%	-
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8.333%	-
合计	100%	-

上述关联方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相关内容。

2、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一、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安徽新汇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其 60% 股权
二、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葛纯刚	董事长、总经理
刘振华	董事
韦伟	董事、副总经理
焦长友	董事
俞晓军	董事
李荣荣	监事会主席
黄燕	监事
张志坚	职工监事
盛婷婷	财务负责人、董秘
葛晓永	葛纯刚的哥哥
刘灵	葛纯刚的妻子
三、受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葛纯刚持有其 86.67% 股权
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	葛纯刚持有其 60% 股权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合肥欣之巢餐饮有限公司	葛纯刚持有其 49% 股权
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葛纯刚持有其 40% 股权
上海琬都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葛纯刚持有其 27.5% 股权
安徽万瑞冷电科技有限公司	葛纯刚持有其 10% 股权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葛晓永持有其 80% 股权
四、公司的子公司。	
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五、公司子公司的其他股东。	
佛山市南海元祥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持有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
张航宁	持有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4.50% 的股权
冯涛	持有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4.50% 的股权

上述关联方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相关内容。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商品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	-	-	-	84,034.19	0.25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86,658.97	1.32	1,801,972.61	9.25	6,114,698.50	18.12
佛山市南海元祥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46,322.23	0.33	271,224.79	1.39	-	-
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	183,051.28	1.29	102,564.10	0.53	99,000.00	0.29
合计	416,032.49	2.94	2,221,761.49	11.17	6,297,732.69	18.66

报告期内，公司按市场价将商品销售给关联方，定价公允。

(2)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商品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26,462.18	0.28	94,567.09	0.62	23,921.37	0.09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	-	514,445.31	3.38	154,000.00	0.58
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	15,531.62	0.16	-	-	82,938.03	0.32
上海琬都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0,512.82	0.22	-	-	-	-
合计	62,506.62	0.66	609,012.40	4.00	260,859.40	0.99

报告期内，公司按市场价向关联方购买产品，定价公允。

(3) 报告期内，关联方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房屋租赁面积(m ²)	租赁价格(元/m ²)	租赁期	租赁费定价依据
欣诺印务	靖源通	160.00	10.00	2013.4.1-2017.3.31	协议价

房屋租赁费的价格低于市场价格，且未实际支付。但每年房屋租金为 1.92 万元，金额比较低，对合并利润影响较小。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固定资产处置

出售方	购买方	交易标的	金额(元)	交割日期	定价原则
葛纯刚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梅赛德斯——奔驰 3498CC 小轿车	619,200.00	2015/5/27	公允价格(车辆损失综合险的分损保额)

2015年3月1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葛纯刚将其拥有的一辆梅赛德斯——奔驰小轿车转让给公司。

2015年5月27日，公司向葛纯刚支付了619,200.00元，并办理了车辆过户手续。

(2) 股权转让

①2014年9月19日，葛纯刚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

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葛纯刚将持有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转让给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作价 45 万元。

该次股权转让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 45% 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

②2014 年 9 月 20 日，葛纯刚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葛纯刚将持有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转让给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作价 51 万元。

该次股权转让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 51% 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

上述两次股权转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内容”。

（3）代购工服

项目	2014 年度	
	成本	收入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合计	46,000.00	46,000.00

2014 年度，在购置本公司员工工服的同时，公司为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代购 4.6 万元工服，后平价转让给欣诺印务。此笔收入计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此次交易未产生收益。

（4）关联方资金拆借

项目	关联方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	-	574,402.19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	-	4,442,253.33
	葛纯刚	21,890.80	-	41,563.22
	张航宁	-	196,000.00	-
	冯涛	-	196,000.00	-
	合计	21,890.80	392,000.00	5,058,218.74
其他应付款	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1,500,000.00
	葛纯刚	25,686.55	161,499.45	982,300.15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5,290.00	4,040.00	-
	合计	30,976.55	165,539.45	2,375,573.55

①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发生往来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442,253.33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资金已归还。

②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发生往来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74,402.19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资金已归还。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款项余额分别为 4,040.00 元、5,290.00 元。其中包括：第一，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应付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当年房租 3200 元（详情见上述“关联方的房屋租赁情况”），第二，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向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购买纸张等办公用品而分别产生其他应付款 840.00 元、2,090.00 元。

③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合肥科泰网络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往来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2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款项已归还。

④葛纯刚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万都云雅和靖源通分别应收葛纯刚 3890.80 元和 18,000.00 元，共计产生其他应收款 21,890.80 元。这两笔款项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和 2015 年 9 月 30 日归还。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葛纯刚与公司发生往来款，共产生其他应收款 41,563.22 元，该笔款项已归还。

公司与葛纯刚发生往来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葛纯刚款项余额分别为 982,300.15 元、161,499.45 元、25,686.55 元。

⑤张航宁、冯涛

2014 年度，张航宁、冯涛分别与公司发生往来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9.6 万元，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这两笔款项已归还。

(5)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其他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1) 2014年5月13日,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签订《小企业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13020119-2014年(开发)字 0036号, 借款金额为150.00万元, 借款期限为12个月, 借款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10% (实际利率为6.6%)。担保方式为抵押、保证。此笔借款对应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合同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最高额抵押合同》	13020119-2014年开发(抵)字 0032号	欣诺 印务	260.00	2014.05.13至 2019.05.12	房产抵押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2年开发(万都个保)字 0018号	葛纯刚 刘灵	500.00	2012.02.20至 2017.02.19	保证

2) 2014年7月30日,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签订《小企业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13020119-2014年(开发)字 0060号,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60.00万元, 借款期限为12个月, 借款利率为基准贷款利率上浮10% (实际利率为6.6%)。担保方式为抵押、保证。此笔合同对应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合同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年开发(抵)字 0018号	葛纯刚 余雷	160.00	2012.04.28至 2017.04.27	房产抵押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2年开发(万都个保)字 0018号	葛纯刚 刘灵	500.00	2012.02.20至 2017.02.19	保证

注: 合同编号为2012年开发(万都个保)字 001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为两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以上担保合同中的担保人欣诺印务、葛纯刚、刘灵为公司关联方, 以上担保事项为关联方担保。

3、关联方交易管理执行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上述关联交易均签署了相应的协议、合同, 该等协议、合同系双方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签订, 内容合法有效; 且上述关联交易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并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将尽可能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制度,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 以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合同的执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董事会表决程序，已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同时，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制定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此外，公司股东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需要说明。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评估事项为改制时整体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评估目的：此次评估基于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对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

评估对象和范围：此次评估对象为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表载明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资产评估方法：此次评估采取了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资产评估结论：评估机构根据此次评估对象的特点，结合评估目的和评估方

法的适用性，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从稳健性和谨慎性原则出发，本次评估选用成本法评估结论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838.20 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捌佰叁拾捌万贰仟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064.92	1,167.58	102.66	9.64
非流动资产	189.82	304.16	114.34	60.24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26.00	156.80	30.80	24.44
固定资产	63.82	147.36	83.54	130.90
资产总计	1,254.74	1,471.74	217.00	17.29
流动负债	633.54	633.54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633.54	633.54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21.20	838.20	217.00	34.93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支付股东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向股东分配股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详细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下设 3 家控股子公司：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本公司实缴出资 (万元)	本公司实缴 比例(%)	取得方式
三艾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收购
靖源通	2,000.00	100.00	51.00	51.00	收购
万都元祥	1,000.00	165.00	105.00	63.64	设立

(2)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			备注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三艾公司	是	是	是	2008 年 8 月成立
靖源通	是	是	是	2013 年 10 月成立
万都元祥	是	是	否	2014 年 3 月成立

(二) 合肥三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子公司基本情况”。

2、简要财务数据

①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2014 年 12 月 31	2013 年 12 月 31
流动资产	5,304,058.96	6,814,869.26	7,488,721.49
非流动资产	804,756.82	523,022.56	673,755.02
资产	6,108,815.78	7,337,891.82	8,162,476.51
流动负债	5,181,728.63	6,506,161.83	7,397,306.60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	5,181,728.63	6,506,161.83	7,397,306.60
所有者权益	927,087.15	831,729.99	765,169.91

②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368,697.45	10,064,960.90	17,327,875.05
营业成本	3,785,156.91	9,004,101.22	15,630,773.00
营业利润	101,186.99	31,364.73	-193,554.69
利润总额	128,830.99	74,448.45	-93,554.69
净利润	95,357.16	66,560.08	-94,286.16

(三) 合肥靖源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 子公司基本情况”。

2、简要财务数据

①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	2014年12月31	2013年12月31
流动资产	807,023.97	971,596.49	1,015,457.88
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	807,023.97	971,596.49	1,015,457.88
流动负债	140.08	93,170.08	26,494.00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	140.08	93,170.08	26,494.00
所有者权益	806,883.89	878,426.41	988,963.88

②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营业收入	4,478.64	123,974.36	-
营业成本	4,526.44	116,394.55	-
营业利润	-71,542.52	-110,537.47	-
利润总额	-71,542.52	-110,537.47	-11,036.12
净利润	-71,542.52	-110,537.47	-11,036.12

(四) 合肥万都元祥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子公司基本情况”。

2、简要财务数据

①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	2014年12月31	2013年12月31
流动资产	422,825.74	453,900.72	-
非流动资产	209,030.00	100,000.00	-
资产	631,855.74	553,900.72	-
流动负债	6,800.00	6,200.00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	6,800.00	6,200.00	-
所有者权益	625,055.74	547,700.72	-

②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
营业成本	-	-	-
营业利润	-13,194.98	-102,299.28	-
利润总额	-13,244.98	-102,299.28	-
净利润	-13,244.98	-102,299.28	-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业绩波动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3,749,650.14元、19,487,955.04元和14,136,467.53元，净利润分别为275,226.88元、-32,728.48元和759,105.25元。2014年公司受下游整车厂订单量减少影响，收入大幅下降，致使净利润下降并出现亏损。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经营业绩波动较大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通过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拓展新业务，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同时，对原有客户加强深度营销，提高其订单量。结合目标市场、区域、客户等相关信息，制定销售计划，灵活运用营销策略提高公司经营业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2,768,742.63元、13,723,147.74元和6,009,805.89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7.46%、70.42%、42.50%，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自我评价：随着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不断研发新产品并投入市场，公司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在不断降低，同时随着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逐步完善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制定，公司一方面不断增强公司的服务能力，另一方面不断开拓行业内、外优质客户，降低公司对主要业务区域及客户的依赖。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葛纯刚先生通过控股股东天汇投资、合肥源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本公司999万股股份，合计占总股本的83.2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纯刚先生自2013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至今，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自我评价：主办券商已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了挂牌前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方面的辅导和培训，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已引入外部投资者，外部股东对公司治理机制运行的监督，将有效抑制实际控制人的不当控制。

4、产品质量保证风险

公司核心业务是车用空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作为配套企业，公司对下游整车厂的议价能力较弱，随着国内汽车行业竞争的不断升级、汽车召回制度的实施以及消费者维权意识的强化，不排除下游整车厂在面临其整车设计或制造方面存在缺陷可能导致安全或环保问题时受到消费者索赔、主管部门处罚而向上游配套企业转嫁成本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车用空调零部件产品质量均符合下游整车厂的设计和制造要求，虽未发生质量纠纷，但公司存在保证产品质量持续符合国家对汽车安全或环保标准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作为下游整车厂的配套企业，公司及产品均经过客户的严格考评，公司严格执行产品检验制度，确保问题产品不出厂，加强与客户有效沟通，对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及时处理。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总结生产经验，提高产品质量，确保公司产品质量不但满足客户设计或制造方面的要求，而且同时要符合国家对汽车安全或环保方面的强制标准。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葛纯刚	刘振华	韦伟	焦长友	俞晓军

全体监事签字：

		
李荣荣	黄燕	张志坚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葛纯刚	韦伟	盛婷婷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6年1月1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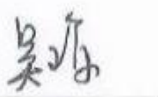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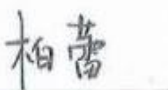
高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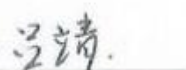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玉锋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吴琼 

柏蕾 

吕靖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6年11月13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章)



2016年1月13日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华

经办律师：

张敏

张苏楠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注册评估师:

贾海 蔡勇农

负责人:

贾海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16年12月13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